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呈报智慧能源 2017 年年度报告，并汇报公司在 2017 年的经营业绩。

“天行健，君子当自强不息”，2017 年，中国经济积极探索转型之路，在深化供给侧改革的推动下，实现了从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转变。这一年，智慧能源与国家同频共振，积极响应国家“智能制造 2025”和新技术创新的指引，战略布局大数据和云计算独角兽企业，向着以智能制造和行业领先系统解决方案为基础的能源互联网企业迈进。

智慧能源坚持以客户为核心，加强组织运营，市场开拓和战略协同布局，能源互联网一体化优势得到有效发展。2017 年公司取得的主要经营业绩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60 亿元，2016 年同期 122.43 亿元，同比增幅超 40%，创历史新高。全力推进能源系统和产品在各行业的应用，在风电、核电、智能电网、智能建筑、智能交通等领域持续获得突破。

*公司智能线缆龙头和品牌优势叠加显现，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市场份额持续扩大。

*公司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技术持续提升，进入国内乘用车装机排名前六，并全力打造锂电池系统全产业链，布局亚洲锂矿中心宜春市的碳酸锂生产商南氏实业，其 2020 年碳酸锂产能规划 6 万吨，同时公司布局 2 万吨高精度超薄锂电铜箔项目。

*公司进入万亿智慧机场领域，与远东控股集团共同收购京航安 100% 股权，2017 年京航安实现扣非净利润 1.12 亿元，超额完成业绩承诺，并承诺 2018-2019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4,300 万元及 17,160 万元。

*截止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 188.65 亿元，同比增长 38.61%，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

*公司期间费用率 11.93%，同比下降 9.42%，其中管理费用率 3.30%，同比降低 12.21%，公司费用成本进一步下降。

同时，我们也经历了外部经济环境快速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较大影响，由于铜等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涨导致公司在销售创出历史新高的情况下，利润出现下滑，经营质量和风险控制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018 年，中国政府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一带一路”进程，经济保持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发展，能源发展追求清洁高效，将有利于清洁能源和新能源智能汽车市场等行业继续高速增长，有利于行业优势企业提高集中度，有利于中国企业拓展海外市场。2018 年，也是我们全体同仁再出发的关键之年，公司继续以“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为发展战略，积极布局以“能源互联网龙头”为中心的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公司坚持内生增长、外延并购，不断进行业务补强，打造全产业链系统服务模式。尤其是“战略新兴产业”如基础设施、清洁/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互联网及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逐步打造以分布式能源、智能电网产品、储能与能效管理、新能源智能汽车核心部件等为核心的“能源互联网+”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

公司审慎分析市场环境及运营实际，制定了 2018 年经营目标：营业收入 200 亿元，整体毛利率 18%以上，净利润 6 亿元以上。

“积土而为山，积水而为海，本立而道生”，智慧能源将不忘初心，以助力中国两个一百年理想为奋斗目标，以振兴中国能源系统服务为己任，以跨越三个世纪的企业周期来耕耘，持续布局新动能，以智能制造和“能源互联网龙头”为中心的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来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实现安全、高效、可持续发展，为各位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蒋承志

2018 年 4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0869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代码：143016

公司简称：智慧能源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债券简称：17 智慧 01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修订稿）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蒋承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旭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本报告中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前瞻性陈述，可能与实际结果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智慧能源	指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控股集团	指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远东电缆	指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新远东电缆	指	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复合技术	指	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
京航安	指	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
远东福斯特	指	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水木源华	指	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
艾能电力	指	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宝	指	远东买卖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圣达电气	指	圣达电气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	指	远东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集成科技	指	远东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电缆	指	安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控股	指	远东智慧能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远东能服	指	远东能服有限公司（曾用名：远东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智检测	指	江苏华东智能线缆检测有限公司
远东新材料	指	远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远东新能源	指	宜兴远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远投	指	宜兴远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远电	指	宜兴远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长远电	指	天长市远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远东智投	指	远东智慧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远东宜春	指	远东智慧能源宜春有限公司
远东泰兴	指	远东智慧能源泰兴市有限公司
远能智慧	指	北京远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福斯特	指	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宜兴福斯特	指	宜兴市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无锡远东国联	指	无锡远东国联智慧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慧村储能	指	慧村储能产业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随时融	指	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晶众交通	指	北京晶众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翔腾航	指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爱普高分子	指	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太谷电力	指	苏州太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福瑞智电	指	苏州福瑞智电电气有限公司
国富光启	指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云数据	指	无锡华云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西藏昱溟	指	西藏昱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天溟	指	西藏天溟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意源达	指	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三普有限	指	三普药业有限公司
远东置业	指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远东工程	指	远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公证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动力电池、动力蓄电池	指	为工具提供动力来源的电源，多指为电动汽车、电动列车、电动自行车、高尔夫球车提供动力的蓄电池
锂电池	指	一类由锂金属或锂合金为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溶液的电池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
O2O	指	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kV	指	千伏（特）
GWh	指	千兆瓦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智慧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Far East Smarter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marter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蒋承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征
联系地址	江苏宜兴远东大道6号
电话	0510-87249788
传真	0510-87249922
电子信箱	87249788@600869.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1号1号楼1单元119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10003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宜兴远东大道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57
公司网址	www.600869.com
电子信箱	87249788@600869.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宜兴远东大道6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智慧能源	600869	远东电缆、三普药业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5号楼十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薛敏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7,260,237,626.63	12,242,764,616.49	40.98	11,710,997,67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81,631.01	286,722,917.50	-82.18	422,276,8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87,176.98	269,778,428.17	-91.89	268,443,45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06,066.14	-215,878,002.34	-177.57	1,381,505,511.8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7,076,493.65	5,626,988,323.11	-0.71	4,158,507,261.29
总资产	18,865,495,751.87	13,610,364,332.20	38.61	13,162,423,371.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0	0.1333	-82.75	0.2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0	0.1333	-82.75	0.2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9	0.1254	-92.10	0.1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5.86	减少4.95个百分点	1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5.51	减少5.12个百分点	8.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97,825,164.45	5,073,023,774.76	4,709,259,278.66	4,680,129,40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6,411.87	95,635,035.50	38,547,888.21	-94,967,70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58,559.33	75,670,682.51	32,312,795.70	-93,154,86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182,339.55	-574,079,536.56	-168,184,069.55	614,239,879.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84,28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净损失	-6,119,519.06	146,901,024.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02,721.30	政府补助与贴息	27,651,346.45	43,829,09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34,944.58		1,018,867.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967,378.95	银行理财收益与专卖店承包金收入	4,369,136.97	669,196.03
债务重组损益			-5,273,643.6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0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43,942.60		-2,785,085.07	2,134,695.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1,183.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4,818.37		10,768,510.25	1,284,177.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948,160.35		-721,822.38	-1,343,386.73
所得税影响额	-8,748,451.90		-1,963,302.14	-39,641,375.55
合计	29,194,454.03		16,944,489.33	153,833,428.0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050.00	0	-104,050.00	203,800.23
合计	104,050.00	0	-104,050.00	203,800.2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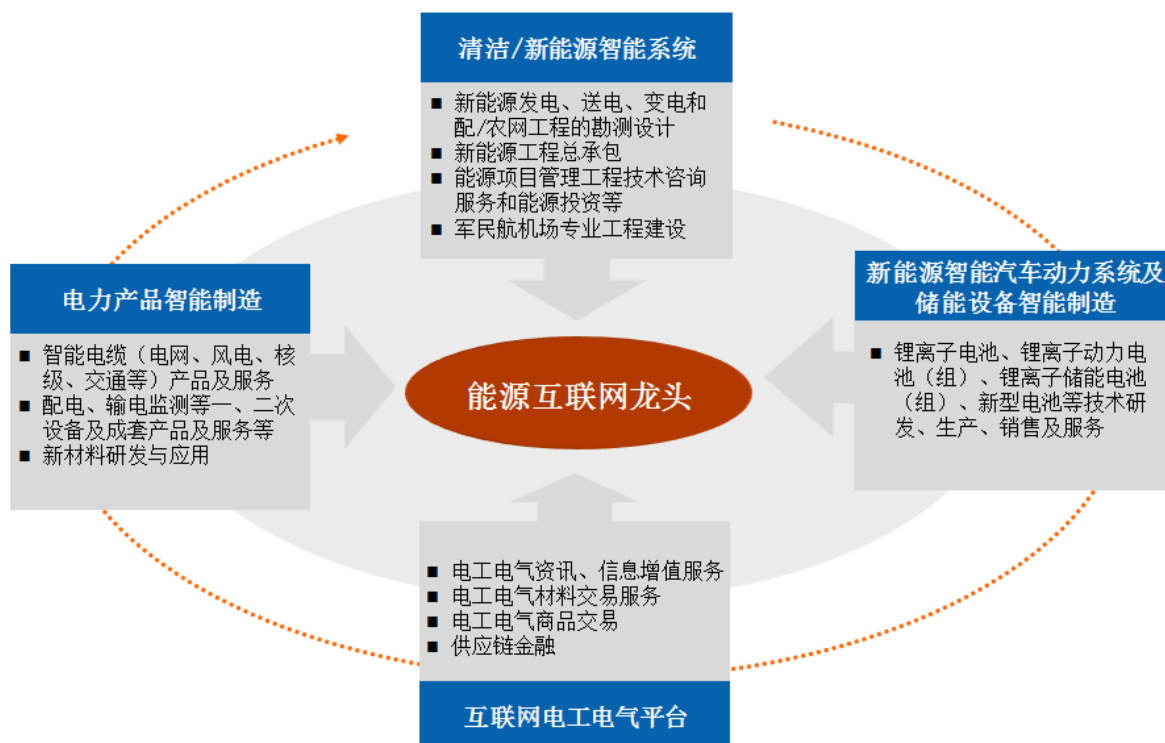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创办于1985年，是国内领先的电力产品智能制造和能源互联网龙头企业，已全面布局发电、储能、输电、配电、售电以及终端用户能效管理的电力系统服务全产业链，业务涉及能源项目规划设计、智能制造、工程实施、运维监测、能效管理、总包服务等领域，公司目标是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目前公司形成了电力产品智能制造、新能源智能汽车动

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互联网电工电气平台四大业务板块，积极布局以“能源互联网龙头”为中心的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



2、行业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竞争力包括行业知名龙头品牌和多年行业智能制造经验、智慧能源系统服务全产业链竞争优势、能源互联网入口的领先优势、专业技术研发优势、可持续的人才发展战略等。

1、行业知名龙头品牌和多年行业智能制造经验

公司在相关领域有超过 30 年的行业经验，始终践行“创造价值，服务社会”使命，多年持续位列中国 500 强企业，曾荣获最具创新力上市公司荣誉。公司始终以实业为本，坚持质量至上、客户至上的宗旨，以优质的产品与服务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主营业务在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远东”品牌客户认可度极高，是行业知名品牌。

在电力产品智能制造领域，公司是全国规模最大的智能电缆生产企业，是电缆行业唯一荣获全国质量奖的企业，曾获得全国质量诚信企业、全国重合同守信用企业、中国质量服务信誉 AAA 级企业、中国质量诚信 5A 级品牌企业等行业认证，并于 2017 年获得 2017-2019 年度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全国电缆行业质量领军企业、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等；在核级电缆领域，公司拥有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 1E 级 K1 类、K2 类和 K3 类电缆设计和制造许可证，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华龙一号”核电机组严酷环境用电缆，荣获核能行业和中

核集团科学技术二等奖,并于 2017 年成功运用于国内福清核电站和国外巴基斯坦卡拉奇首堆工程,得到国内外用户的一致好评。

在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领域,公司是国内三元 18650 型(特斯拉使用型号)锂电池的领军企业,现正在升级成为新型 21700 型电池生产商。公司动力电池广泛应用于新能源乘用车、物流车以及储能领域,2017 年动力电池产能和出货量持续提升,现有产能超 3GWh,动力电池现生产规模为年产 10 万组,已和江铃、众泰、陕汽通家等国内主流新能源智能汽车企业形成配套合作关系,并持续拓展战略客户如华晨、奇瑞、东风等,市场占比不断提升,公司动力电池位居 2017 年新能源乘用车电池装机量全国第六位。在 2017 年启动了“年产 3GWh 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重点布局 21700 型电池,新建 6 条 200PPM 的 21700-5Ah 的自动化生产线,单体能量密度可超 265Wh/kg。

在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领域,公司是清洁能源工程的民营领军企业,是能源工程领域全寿命周期的专家,公司拥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送变电工程专业甲级、电力行业乙级设计资质证书,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咨询乙级资格证书,上海市商务委颁发的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涵盖清洁能源工程和电力工程咨询、规划和设计以及总承包领域。公司技术实力雄厚,拥有 70 项专利(其中 3 项发明专利),截至 2017 年底,公司已累计完成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咨询、设计 90 多项,总装机容量 2.6GW;生物质及垃圾发电工程设计 12 项,总装机容量 420MW;风力发电工程设计 12 项,总装机容量 1287MW;光伏发电工程设计 300 多项,总装机容量 5.6GW,累计光伏发电工程总承包装机容量超 800MWp,并连续两年荣获中国光伏电站卓越服务商大奖和光伏电站 EPC 总承包企业 20 强。公司承接的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核心区分布式能源站,获得电力行业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再次认定。

在智慧机场建设方面,公司顺应国家“十三五”规划对机场行业万亿的投入,于 2017 年并购智慧机场服务商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京航安是首批取得国家民航局颁发的机场施工许可证的单位,是军民航机场专业工程建设领域的知名企业,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持有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工程资质,是目前国内同时具备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双重资质的四家单位之一,承建了国内外 120 多个军民航机场的 500 多个项目,先后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市政工程金杯奖”、“市政工程金奖”、“扬子杯”、“金陵杯”等多项荣誉。

2、智慧能源系统服务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布局战略新兴行业独角兽

公司坚持内生增长、外延并购,不断进行业务补强,打造全产业链系统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能源系统的全面解决方案,让客户获得从规划设计、产品制造、工程实施、运维监测、能效管理到总包服务的智慧能源一站式系统服务。围绕智慧能源、智慧城市能源供应和能效管理,尤其是“战略新兴产业”如基础设施、清洁/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互联网及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逐步打造以分布式能源、智能电网产品、储能与能效管理、新能源智能汽车核心部件等为核心的“能源互联网+”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公司投资的华云数据是国内领先的综合性云计算服务提供商,是全国“2017 年未来独角兽企业”榜单中唯一入选 Top30 的服务类企业,后又获得科技部、中关村管委会评出的“2017 年中国独角兽”称号。

公司收购京航安,拓展国内军民融合通用航空行业和“一带一路”机场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并且将极大提升公司在万亿机场行业的协同销售。京航安一直专注于机场工程建设及机场智能电

力控制领域，曾先后承接了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虹桥国际机场、江苏南京禄口国际机场等民用机场，北京西郊、北京南苑等空军机场和海军部分机场工程。其中北京南苑机场是北京地区第一座军民融合的大型机场，其建设有利于提升国家资源利用率和实现防务能力的整体跃升。

3、能源互联网入口的领先优势

公司自 2010 年开始搭建“一网两平台”即电线电缆门户网站电缆网、电工电气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买卖宝和大宗材料现货交易平台材料交易中心，形成行业互联网入口。子公司买卖宝是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已成为具有产业支撑的全球电工电气垂直电商平台，真正打通了线上从原材料端到制造端、再到最终用户端的全产业链商业模式；加大供应链金融及第三方支付的布局力度，实现公司电商板块信息流、大物流、资金流、服务流在同一平台上的四大闭环。交易中心立足全球材料行业，以点带面发展连续现货交易，为客户单位提供最佳的连续现货交易、交收、结算、融资等金融服务。2017 年买卖宝荣登“2017 年中国 B2B 行业百强榜”，同时，荣获江苏省商务厅颁发的“江苏省 2017-2018 年度电子商务示范企业”、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B2B 行业分会颁发的“2017 中国传统企业转型先锋”、中国电子商务协会产业互联网分会颁发的“最具成长性平台”。此外为了协助快速发展的 B2B 行业营造诚信经营的良好环境，买卖宝联同其他企业共同发起并签署《中国 B2B 电子商务行业自律公约》，共同推动行业良好的发展环境。

公司以“电缆网、买卖宝、交易中心”为载体，以材料交易平台、互联网电商、线下实体专卖店为基础服务支撑，发展产业供应链及金融服务，全力打造以电线电缆和电工电气行业为核心的全产业链电子商务 O2O 服务平台。

4、专业技术研发优势

在电力产品智能制造领域，子公司远东电缆、新远东电缆、复合技术拥有电线电缆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架空导线与电力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新型特种导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且积极参与国家与行业标准制定，数十项产品成为或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高新技术产品，拥有发明专利 59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2 项，与各设计院加强交流合作，将技术服务前移，深入项目设计，引导设计，实现设计、开发及应用一体化；与重点领域客户建立技术战略合作，进行技术交流与互动，为客户提供综合产品解决方案。子公司安徽电缆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等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联合研制的“华龙一号”严酷环境用电缆产品获得《国防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填补了国内空白，实现核电关键技术国产化。子公司水木源华在国内智能电网、数字化电网技术方面技术领先，属于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 29 项、外观专利 4 项，在配电一二次融合智能开关设备、智能环网柜设备、智能变压器的研发制造方面有独特优势，并且在电能质量、新能源领域的快速充电站、储能系统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将依托这些配电自动化设备、新能源技术，布局增量配网、智能微电网等业务。新型充电桩和快速充电站技术取得重大突破。

在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领域，子公司远东福斯特拥有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 21 项，与中科院、清华大学、复旦大学等重点高校、学术机构建立了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并承担建设了复合材料锂电池制造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江西省锂电池工程研究中心、江西省锂离子动力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并获批设立院士工作站、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5、可持续的人才发展战略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员工数为 10,109 人，平均年龄为 36 岁，中高层管理人员平均年龄为 40 岁，本科学历以上员工占比 19.48%，并大力引进高端人才。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以“创造价值，服务社会”为使命，以成为“备受员工热爱、备受社会尊敬的企业”为愿景，始终坚持“尊重人 培养人 成就人”的人才理念，通过“找、用、育、留、汰”的人力资源过程，积极引进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优秀的技术、经营、管理人才，持续实施“接力 100 项目”专项人才工程；倡导“以品绩兼优者为本”的用人理念，将资源和平台向品绩兼优者倾斜，进一步推进核心员工股权激励，健全、深化事业合伙人机制；公司核心团队经验丰富、专业精通，拥有博士、硕士及专业工程技术人员 1,100 余名，其中享有政府专项津贴的专家、教授级高工和高级工程师 150 余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全球经济继续维持全面稳定的复苏态势，中国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结构优化、动力转换和质量提升，国民经济稳中向好，中国经济正在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公司行业领先优势彰显，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60 亿元，2016 年同期 122.43 亿元，同比增幅超 40%，创历史新高。

*公司实现净利润 8,945.4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108.16 万元，主要是电线电缆业务受到铜、铝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

*截止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 188.65 亿元，同比增长 38.61%，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

*公司期间费用率 11.93%，同比下降 9.42%，其中管理费用率 3.30%，同比降低 12.21%，公司费用成本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智能线缆龙头和品牌优势叠加显现，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

公司线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1.68 亿元，创历史新高，同比增幅 38.28%。公司专卖店布点工作全面提速，密集布局华东、华南、华北、华中等区域，向着省、市、县三级营销网络全覆盖的目标大步迈进，新增 31 家网点，全国累计超过 200 家专卖店。公司大力拓展行业销售，完成以下重点项目和举措：

- 风电领域，公司智能风电电缆持续获得行业认可，与金风科技、西门子、华锐风电、安迅能等建立战略合作。
- 核电领域，公司为国家标志性项目“华龙一号”提供智能核级电缆，应用在“华龙一号”首堆 5/6 号机组穹顶吊装工程。
- 交通领域，公司签约西安地铁、无锡地铁、南京地铁，另为港珠澳大桥提供的智能交通电缆于 2017 年完成全部供货，产品应用于港珠澳大桥主体交通工程，为港珠澳大桥全线通车提供保障。
- 智能建筑领域，公司为北京最高建筑中信大厦“中国尊”提供智能楼宇用超高层建筑吊装电缆产品以及系统设计支持，公司之前自主研发 10kV 超高层建筑吊装电缆已在上海环球金融中心大厦安全运行 10 年，改善了超高层建筑受电端的供电品质，以突出优势推动超高层建筑的智能化发展，创新引领超高层供电方式的重大变革。
- 智能电网领域，公司为世界上海拔最高、海拔跨度最大、自然条件最复杂的输变电工程

一电力天路入云端-藏中联网工程, 全国首条大规模输送清洁电力的特高压直流工程—酒泉-湖南±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提供产品及服务。

- 国际业务领域, 公司签约巴基斯坦三峡二期 TGS 工程、西门子欧洲风电项目、泰国乌泰他尼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扩建工程等, 同时设立欧洲子公司、非洲及东南亚多个国家代表处。

2、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技术持续提升, 总量进入国内乘用车装机排名前六

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09 亿元, 同比增幅

39.35%, 2017 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子公司远东福斯特三元 18650 型锂电池已有产能超 3GWh, 动力电池现生产规模为年产 10 万组。在 2017 年启动了“年产 3GWh 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重点布局 21700 型电池, 新建 6 条 200PPM 的 21700-5Ah 的自动化生产线, 单体能量密度可超 265Wh/kg, 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 动力电池产能和出货量持续提升, 进入国内乘用车装机排名前六, 已和华晨、众泰、江铃、陕汽通家等国内主流新能源智能汽车企业形成配套合作关系, 并持续拓展战略客户新兴互联网车企等。
- 公司引进业界优秀团队推进智慧能源产业园建设, 布局高性能锂离子软包电池, 计划产能 6GWh (未来可扩充至 12GWh), 一期计划 2018 年底竣工投产, 未来将在江苏宜兴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自动化、智能化软包及方形铝壳锂电池生产基地。
- 公司战略合作锂电上游碳酸锂企业宜春南氏实业, 积极布局锂矿资源, 打通锂电新能源产业链, 南氏已具备 2 万吨碳酸锂产能, 计划 2020 年达产 6 万吨碳酸锂产能。目前宜春市已探明氧化锂储量 250 万吨, 为公司未来锂电原材料提供有力保障。
- 子公司圣达电气依托原有铜业基础升级启动 2 万吨高精度超薄锂电铜箔项目, 为高端动力锂电池生产配套, 其中第一期项目已竣工试产。

3、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不断扩展行业客户, 进入万亿智慧机场领域

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3.03 亿元, 同比增幅 83.86%, 并且京航安 2017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52 亿元, 同比增长 18.42%, 实现净利润 1.16 亿元, 同比增幅 40.36%, 实现扣非净利润 1.12 亿元, 超额完成业绩承诺。2017 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公司与远东控股集团分别以现金 72,930 万元人民币、70,070 万元人民币收购京航安 100% 股权, 目前分别持有京航安 51%、49% 的股权, 京航安承诺 2017-2019 年度, 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000 万元、14,300 万元及 17,160 万元。
- 京航安一直专注于机场工程建设及机场智能电力控制领域, 是民航机场专业工程建设领域全资质单位之一, 现持有有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场空管工程及航站楼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的施工资质, 是一流机场智能方案解决商, 拥有国内外近 100 个工程案例的业内领先企业, 业务全面覆盖军用和民用两大市场, 未来将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机场全方位解决方案提供商, 机场运营覆盖人口超 3 亿。
- 在光伏电站 EPC 总承包领域, 公司累计光伏发电工程总装机容量超 800MWp, 连续二年荣获中国光伏电站卓越服务商大奖和光伏电站 EPC 总承包企业 20 强; 截至 2017 年底, 公司已累计完成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咨询、设计 90 多项, 总装机容量 2.6GW; 生物质及垃圾发电工程设计 12 项, 总装机容量 420MW; 风力发电工程咨询及设计 12 项, 总装

机容量 1287MW；光伏发电工程设计 300 多项，总装机容量 5.6GW。智能电网方面，完成 500kV 变电站 15 项，220kV 变电站 190 项，110kV 变电站 98 项。110kV 及以上线路工程 368 项，其中 500kV 改扩建工程 14 项。首次设计了水上漂光伏项目——安徽省宣城市朱桥乡中建材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并首次以联合体中标天然气分布式总承包——大唐上海国际医学园区分布式供能项目。

- 公司投资国富光启和华云数据，推动公司布局智慧城市大数据运营及云平台，促进数据中心配套分布式能源站建设运营，战略布局智慧城市能源站业务，形成产业深度协同效应。国富光启是 IDC 大数据运营服务商，拥有稀缺的全国性 IDC/ISP 牌照，以上海为核心，构建包括北京、上海、深圳、东莞、南通在内的 6 大数据中心集群，在核心城市拥有 6000 多个机柜的核心 IDC 资源，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数据中心建设、运维服务商。

4、能源互联网入口初现雏形，战略投资云服务独角兽，共同搭建能源互联网基础架构

- 公司战略投资云服务独角兽华云数据，华云数据是国内领先的综合性云计算服务提供商，是全国“2017 年未来独角兽企业”榜单中唯一入选 Top30 的服务类企业，后又获得科技部、中关村管委会评出的“2017 年中国独角兽”称号，拥有全线覆盖的云服务产品组合，具备领先的云化支撑运营能力和创新的云 CDN 等优秀技术，在国内拥有超过 15 个城市、20 个数据中心、上万台物理服务器集群，网络覆盖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以及华云数据自有 BGP 网络，实现了从边缘到核心网络的全覆盖。
- 买卖宝已发展成为具有产业支撑的全球电线电缆和电工电气垂直电商平台，以互联网电商、线下实体专卖店和供应链金融加 O2O 的模式服务于上下游客户，为客户提供从采购、销售、支付、物流、质检及金融等相关服务为一体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目前，买卖宝已拥有 200 多家品牌供应商，与远东电缆、施耐德、德力西、ABB、西门子、正泰电器、罗格朗、公牛、上海电气、伊顿电气、3M 等在各自领域具有极高知名度的大品牌达成战略合作，入驻买卖宝平台。2017 年买卖宝实现营业收入 64.21 亿元，同比增长 31.90%，电缆网页面浏览量超过 4800 万次，同比增长 182%。买卖宝荣登 2017 年中国 B2B 行业百强榜。同时，还获得“2017 中国传统企业转型先锋”称号。
- 交易中心依托全国电线电缆行业，进行信息化、平台化整合，应用 B2B 运营模式，通过共享交易平台聚合众多电线电缆上下游企业，开展大宗材料的电子交易，始终坚持服务实体企业为宗旨，为产业客户提供线缆原材料的交易、交收、结算、融资、仓储等一站式服务。2017 年 7 月，公司以完善的品种体系和丰富的历史数据为基础编制电线电缆原材料价格指数，并同时在 PC 行情端及 APP 移动端上发布，让客户更直观地查询和分析电线电缆行业成本变动情况。截止 2017 年末，已拥有产业交易客户 500 多家，活跃客户 200 多家，共计实现交易量 120 万手，交易额超 245 亿元。

5、公司股权激励效果明显，核心员工踊跃参与，坚定看好公司发展

- 股权激励方面，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的信心，为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激励远东控股集团核心员工长期增持智慧能源股票。该增持计划囊括了远东控股集团所有全资及控股公司核心骨干人员，实现了大面积的利益共享，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提振了市场对公司股价的信心，且控股股东对股票损益进行兜底，彰显了大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该激励计划总人数不超过 3,000 人，总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报告期内，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董事陈静女士、王征先生，监事汪传斌先生、匡光政先生、邵亮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李太炎先生、蒋苏雯

女士、甘兴忠先生等多位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合计约 120 万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监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7.30 万股，远东控股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含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共有 2,279 名核心员工参与该激励计划，共计持有 5,424.34 万股，同比增长 51.49%，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此外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拟自 2018 年 1 月 22 日起 6 个月内以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1,395 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260,237,626.63	12,242,764,616.49	40.98
营业成本	15,040,677,622.83	10,120,859,831.92	48.61
销售费用	1,221,472,237.95	979,482,132.69	24.71
管理费用	569,683,390.99	460,292,797.56	23.77
财务费用	267,489,317.58	172,239,189.71	5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06,066.14	-215,878,002.34	-17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299,495.30	-622,301,238.22	-15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651,826.46	892,528,695.73	201.13
研发支出	222,048,963.39	187,034,193.20	18.7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电线电缆	1,416,825.35	1,251,184.42	11.69	38.28	45.51	减少 4.39 个百分点
其中：智 能电网电 缆	987,697.06	887,786.95	10.12	218.05	233.29	减少 4.11 个百分点
智能楼 宇、工厂 电缆	223,560.45	185,458.31	17.04	7.88	7.50	增加 0.29 个百分点
智能风电 电缆	35,899.57	29,990.88	16.46	-43.80	-41.35	减少 3.49 个百分点
智能交通 电缆	45,624.70	40,365.63	11.53	-43.75	-37.59	减少 8.72 个百分点
智能油气 电缆	42,902.80	36,783.07	14.26	106.70	135.19	减少 10.39 个 百分点

智能核级电缆	8,025.64	6,782.37	15.49	-34.87	-35.19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智能光伏电缆	17,965.48	15,184.59	15.48	179.94	186.49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其他电缆	55,149.65	48,832.62	11.45	-82.89	-82.16	减少 3.63 个百分点
智慧能源系统	301,490.33	245,507.75	18.57	53.83	64.35	减少 5.21 个百分点
其中：能源系统	130,271.17	112,901.25	13.33	83.86	88.98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智能设备	30,338.04	20,022.98	34.00	26.18	67.14	减少 16.18 个百分点
储能设备	140,881.10	112,583.52	20.09	39.35	44.97	减少 3.09 个百分点
合计	1,718,315.68	1,496,692.17	12.90	40.78	48.30	减少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940,585.33	820,812.70	12.73	34.60	39.52	减少 3.08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29,813.67	195,240.35	15.04	69.10	80.43	减少 5.34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15,490.30	100,234.29	13.21	-0.66	6.72	减少 6.00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20,595.57	106,727.69	11.50	81.16	96.99	减少 7.11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87,758.46	77,393.68	11.81	30.67	35.57	减少 3.19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55,276.03	141,959.22	8.58	52.51	75.18	减少 11.82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45,197.41	38,658.58	14.47	107.68	118.70	减少 4.31 个百分点
国际	23,598.91	15,665.66	33.62	90.75	78.20	增加 4.68 个百分点
合计	1,718,315.68	1,496,692.17	12.90	40.78	48.30	减少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电线电缆(单位:千米,吨)	1,602,605.50	1,596,498.53	62,822.19	-0.02	0.17	10.77
智慧能源系统(单位:套,万只)	226,671.85	239,218.19	13,267.95	-22.17	-17.01	-48.6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 线 电 缆	原材料	1,184,048.43	79.11	798,481.59	79.12	48.29	
	人工工资	23,297.07	1.56	20,538.19	2.04	13.43	
	折旧	14,483.11	0.97	15,318.61	1.52	-5.45	
	燃料及动力	10,394.57	0.69	10,930.32	1.08	-4.90	
	其他制造费用	18,961.23	1.27	14,581.05	1.44	30.04	
智 慧 能 源 系 统	原材料	220,965.92	14.76	133,931.73	13.27	64.98	
	人工工资	8,066.28	0.54	6,643.06	0.66	21.42	
	折旧	3,278.57	0.22	1,593.84	0.16	105.70	
	燃料及动力	3,133.60	0.21	1,963.37	0.19	59.60	
	其他制造费用	10,063.39	0.67	5,249.33	0.52	91.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1,667.5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8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50,402.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0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24.71%,销售费用率同比减少 0.92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3.77%,管理费用率同比减少 0.46 个百分点;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55.30%,主要是融资规模增加;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122.68%,主要是原材料涨幅较大,毛利下降,导致公司利润总额下降。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2,048,963.39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22,048,963.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1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77.57%，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主要为铜）价格上涨增加备货及 EPC 项目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59.73%，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京航安、意源达并购款及工程项目建设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01.13%，主要是由于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42,934,235.08	13.48	1,913,950,341.11	14.06	32.86	主要系年末贷款回笼所致
应收票据	1,448,788,708.89	7.68	567,300,910.70	4.17	155.38	主要系调整结算方式所致
存货	2,787,500,497.36	14.78	1,651,264,527.68	12.13	68.81	主要系本期京航安纳入合并范围及艾能电力 EPC 未结算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0,323,355.48	2.60	139,601,668.07	1.03	251.23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2,505,349.34	1.02	130,251,574.34	0.96	47.80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75,810,330.46	1.46	17,709,464.63	0.13	1,457.42	主要系 3GWH 项目及虹桥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686,035,215.67	3.64	475,183,901.16	3.49	44.37	主要系本期新增土地

						使用权所致
商誉	1,925,698,071.56	10.21	1,318,665,161.98	9.69	46.03	主要系本期并购京航安及意源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6,054,779.30	2.10	228,533,967.46	1.68	73.30	主要系预付少数股权收购款所致
短期借款	3,868,400,312.59	20.51	1,923,050,546.00	14.13	101.16	主要系材料采购及EPC工程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015,646,993.73	5.39	459,827,312.24	3.38	120.88	主要系调整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账款	2,076,028,150.96	11.00	1,149,311,736.84	8.44	80.63	主要系本期京航安纳入合并范围及未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026,342,779.53	5.44	742,813,739.33	5.46	38.17	主要系京航安纳入合并范围及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8,296,215.38	2.27	224,519,732.83	1.65	90.7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40,464,800.00	3.93	291,600,000.00	2.14	153.93	主要系3GWH项目投资及并购需求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751,929,575.28	9.29	1,291,882,116.40	9.49	35.61	主要系本年发行债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307,926,825.65	1.63	466,694,326.11	3.43	-34.02	主要系融资租赁分期还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	209,188,776.00	1.11	33,664,800.00	0.25	521.39	主要系本期收到资产类政府补助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见十一节七、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清洁能源发展

注重能源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推动能源结构持续优化。2017年中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53.06GW,其中,光伏电站33.62GW,同比增长11%,分布式光伏19.44GW,同比增长3.7倍;累计装机达到130.25GW,其中光伏电站100.59GW,分布式光伏29.66GW。2017年,新增并网风电装机1,503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1.64亿千瓦,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9.2%。“十三五”期间,国家注重能源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积极发展天然气、核电、可再生等清洁能源,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推动能源结构持续优化。2018年3月8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明确2018年将统筹优化水电开发利用,稳妥推进核电发展,稳步发展风电和太阳能发电,积极发

展生物质能等新能源，有序推进天然气利用。同时，加快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按照目前的发展趋势来看，预计到 2020 年底，中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将有望达到 250GW。

2、智能电网建设

电网投资增速放缓，继续向配网领域倾斜，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根据《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年）》，2015-2020 年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 2 万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 1.7 万亿元；预计到 2020 年城乡供电可靠率、综合电压合格率、配电自动化覆盖率、配电通信网覆盖率等关键指标均有较大提升。因此，“十三五”期间，我国配电网的大规模建设改造将有效拉动智能电缆、智能设备市场需求的持续扩大。

2017 年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 5,315 亿元，配电网是能源互联网的重要基础。随着电动汽车、分布式能源、微电网、储能装置等设施大量接入，以及电力市场开放和各种用电需求的出现，对配电网的安全性、经济性、适应性提出更高要求。2018 年，国家电网公司将打造雄安新区国际一流绿色智能电网，推进北京、上海等 10 个世界一流城市配电网建设，加快新一代配电自动化系统建设应用，年内覆盖率达到 60%。

3、新能源智能汽车及锂电池

中国引领全球新能源汽车未来发展。据中汽协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17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79.4 万辆和 77.7 万辆，产销连续三年居世界首位，同比分别增长 53.8%和 53.3%，产销量同比增速分别提高了 2.1 和 0.3 个百分点。研究机构 EV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2018-2022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发展预测报告》，预测 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将达到 110 万辆，2020 年由于补贴政策退出的影响，当年整个行业将存在明显的抢装现象，产量将达到 236 万辆；2020 年后，补贴政策退出，双积分政策接力，行业进入准市场化发展阶段，EVTank 认为 2022 年中国产量将达到 367 万辆。从整个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结构来看，纯电动乘用车仍是中国主要的新能源汽车产品。

中国汽车动力锂电池出货量的快速增长。EV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白皮书 2018》，2017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74.8GWh，已经占据全球出货量的 52.1%，汽车动力锂电池的出货量达到 38.0GWh，占全球汽车动力锂电池出货量的 65.4%。EVTank 在白皮书中分析中国拥有超过 100 家汽车动力锂电池生产企业，且全球汽车动力锂电池出货量排名前十的企业中，中国占据了 7 家。EVTank 在《2018-2022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发展预测报告》中预测 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对动力电池的需求量将达到 51.0GWh。到 2022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将达到 210.3GWh。

智能化、纯电驱动是未来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方向。2017 年 12 月 29 日，工信部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式对外发布《国家车联网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智能网联汽车)》，《建设指南》对智能网联的发展指明了方向；2018 年 1 月 5 日，发改委发布了《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提出智能汽车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到 2025 年新增车辆智能化比例达到 50%，大城市车用无线通信网络覆盖 90%，北斗实现全覆盖，到 2025 年新车基本实现智能化。到 203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享誉全球，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全民共享“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社会。智能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发展智能汽车对我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2018 年将是中国储能产业快速发展的起始之年。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调研显示，2017 年锂电储能市场产量约 3.5GWh，同比增长 13%；产值 55 亿元，同比增长 7%。锂电储能产业还处于孕育期，体量及增速仍比较小。当前，限于储能政策、锂电池价格、电力等因素，锂电池还未

大规模应用。2017 年 10 月，发改委等 5 部委联合发文《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在国家层面对储能产业进行部署。其中提出，为进一步加快储能产业发展，未来 10 年内将分两个阶段推进储能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第一阶段（2017—2020 年）实现储能由研发示范向商业化初期过渡；第二阶段（2020—2025 年）实现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储能指导意见出台，加速储能产业由示范走向商业化应用。

4、电线电缆市场

“十三五”期间新能源、电网、交通、建筑等领域将继续保持良性发展的势头，推动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稳步发展。

电网建设，尤其是特高压输变电工程的不断推进，带动电力电缆持续需求增长。“十三五”期间，国家电网跨区输电规模从目前的 1.1 亿千瓦提高到 3.7 亿千瓦，特高压规划总投资将达到 3.3 万亿元，特高压建设线路长度和变电容量分别达到 8.9 万公里和 7.8 亿千瓦。2018 年国家电网计划核准开工雅中—南昌、青海—河南、蒙西—晋中等 6 项特高压工程，开工建设张北柔性直流电网工程，建成藏中联网、山西孟县电厂送出等重点工程，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建成 75 个小康用电示范县。其次，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带动国内电线电缆产能走出去。“一带一路”涵盖了中亚、西亚、中东、东南亚、南亚、北非、东非等区域，并辐射东亚以及西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建设、产业合作等方面的需求，为国内电线电缆过剩产能的释放提供空间和时间。第三，中国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高速发展，将有效拉动电线电缆行业的进一步发展。2018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7320 亿元，继续推进中国铁路网和高铁网建设。第四，新能源发展包括风电、光伏、核电以及新能源智能汽车的快速发展带来的特种电缆需求。第五，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发展，拉动电线电缆市场的需求。

5、机场工程建设

截止 2017 年底，我国境内民用航空（颁证）机场共有 229 个。根据国家发改委《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制定的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在现有（含在建）机场基础上，新增布局机场 136 个，全国民用运输机场规划布局 370 个（规划建成约 320 个），2025 年建成覆盖广泛、分布合理、功能完善、集约环保的现代化机场体系，形成 3 大世界级机场群、10 个国际枢纽、29 个区域枢纽，机场建设未来 5 年年均增速不低于 10.8%，国内民用航空运输机场建设潜力巨大。

随着我国综合国力、国际地位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中国国际工程承包业务的规模和档次也呈逐步提高趋势，综合实力不断提升，行业内企业经营管理日益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为中国国际工程承包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亚投行”的成立、“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国家参与海外基础设施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尤其在亚洲、非洲、南美洲等不发达地区，很多国家依赖中国投资、贷款、援助的机场建设项目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主要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标的名称	组织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主体	期末上市公司权益占比	期初上市公司权益占比	权益变动幅度	报告期变动情况说明	临时公告索引
1	京航安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专注于机场工程建设及机场智能电力控制,智慧机场全方位解决方案提供商。	直接	公司	51.00%	0.00%	51.00%	收购	临 2017-073
2	水木源华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专注于智能配电网、智能输电网产品的研发制造,生产从主站到一次设备、二次设备自动化终端在内的全套配电自动化产品。	直接	公司	70.00%	70.00%	0.00%	收购	临 2017-069
3	意源达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高压配电开关柜、低压开关柜控制设备、变压器、互感器、电抗器、变压器辅助材料制造,电器开关、电工器材、铜材销售。	间接	水木源华	35.70%	0.00%	35.70%	收购	
4	邦正机电	有限责任公司	2,000	电气安装、管道设备安装,建筑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销售等	间接	意源达	35.70%	0.00%	35.70%	收购	
5	艾能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专业从事清洁能源发电和智能电网工程的勘测设计、总承包、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和投资管理。	直接	公司	70.00%	70.00%	0.00%	收购	临 2017-072
6	远东宜春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大、中型光伏并网电站,小型并网离网光伏发电系统,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其相关技术服务。	直接	公司	100.00%	0.00%	100.00%	设立	
7	远能智慧	有限责任公司	200	技术推广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力供应。	间接	集成科技	55.00%	0.00%	55.00%	设立	
8	远东泰兴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大、中型光伏并网电站、小型并网离网光伏发电系统、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光伏产品销售。	直接	公司	100.00%	0.00%	100.00%	设立	
9	宜兴福斯特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新能源技术研发,分布式光伏发电,对外投资,售电等。	间接	江苏福斯特	100.00%	0.00%	100.00%	设立	
10	远东智投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利用自有资产对智慧能源、新能源汽车项目进行投资、股权投资等。	直接	公司	100.00%	0.00%	100.00%	设立	临 2017-021
11	西藏昱昊	有限合伙企业	20,000	创业投资;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对高科技行业、能源行业、医药行业、农业、物业、新型建材行业	直接	公司	99.50%	0.00%	99.50%	设立	

				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12	华云数据	有限责任公司	7,126	提供云计算与大数据产品与服务。	直接	公司	2.22%	0.00%	2.22%	增资	
13	国富光启	股份有限公司	12,453	中国领先的 IDC 综合云计算服务商，专注于云计算与大数据相关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直接	公司	1.98%	0.00%	1.98%	增资	
14	无锡远东国联	有限合伙企业	30,000	对外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间接	西藏昱溁	16.58%	0.00%	16.58%	设立	临 2017-074
15	慧村储能	有限合伙企业	41,000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直接	公司	25.59%	0.00%	25.59%	拟设	临 2017-087
16	远东能服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建设与管理，供电、供热、售电服务，能效管理等	直接	公司	46.00%	100.00%	-54.00%	出售	临 2017-04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水木源华股东吕强、金云雀、陈菊明、程干江、冯彬彬、李纪春、刘振海、徐刚、王雅钢、张小强、刘彬和合计持有的水木源华 30%股份。本次交易价格由各方协商确定为 36,214.8677 万元（其中关联交易金额 26,612.8389 万元）。交易完成后，水木源华由公司 70%的控股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69）。2018 年 3 月，经各方商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剩余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将交易各方原先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 36,214.8677 万元调减至 32,926.7047 万元。

2、2017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艾能电力股东朱柯丁、童建民合计持有的艾能电力 30%股权。本次交易价格由各方协商确定为 20,853.3472 万元（其中关联交易金额 19,810.6798 万元）。交易完成后，艾能电力由公司 70%的控股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2017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2）、《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4）。

3、2017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分别以现金 72,930 万元人民币、70,070 万元人民币收购肖鹏持有的京航安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京航安 51%的股权，远东控股集团持有京航安 49%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2017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收购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3）、《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4）。

4、2017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西藏昱溟、西藏天溟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无锡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共同发起设立无锡远东国联智慧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对智慧能源产业方向及其他领域内优质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其中，西藏昱溟、西藏天溟分别出资人民币 4,97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2017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4）、《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4）。

5、2017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远东控股集团、一村资本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西藏昱溟、上海一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上海一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拟共同发起设立慧村储能产业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智慧能源储能产业领域等相关产业内优质企业或项目进行股权投资。其中，公司和西藏昱溟分别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和 49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7）。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 27.54 亿元，用于“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3G 瓦时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锂电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锂电池项目环评工作已完成，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其他相关工作，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批。本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在智能电网运维、储能设备、分布式能源等能源互联网环节的布局，进一步巩固“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发展战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远东电缆	线缆	709,602.12	141,308.66	1,260,606.99	3,553.01
新远东电缆	线缆	308,955.05	113,058.84	744,864.12	-13,025.58
复合技术	线缆	81,735.50	76,126.87	64,190.50	772.63
买卖宝	电子商务	98,221.86	21,611.54	642,104.58	1,573.61
安徽电缆	线缆	73,368.66	28,561.13	118,921.70	2,751.05
圣达电气	线缆	41,688.98	6,952.77	53,342.71	44.31
水木源华	智能电网产品	58,426.53	25,827.65	30,496.17	2,234.00
艾能电力	工程设计、能源管理	136,337.03	9,443.76	83,214.55	396.54
远东福斯特	储能设备	242,731.57	72,927.27	143,561.83	8,816.12
京航安	机场建设	86,359.86	34,658.63	39,693.02	6,098.68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上市公司合并口径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能源结构向清洁化、低碳化的转型引领了世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电网投资增速放缓，继续向配网领域倾斜，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中国引领全球新能源汽车发展，产销连续三年位居世界首位，根据 EV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的报告，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将达到 110 万辆，动力电池的需求量将达到 51.0GWh。国内民用航空运输机场建设潜力巨大，

机场建设未来 5 年年均增速不低于 10.8%。行业大趋势对公司发展有较大的推动。具体行业格局分析如下：

1、清洁能源发展

在配网、售电、能源管理中，分布式电站占据关键入口地位，并且分布式电站是能源互联网的重要节点。分布式电站具备成为区域配网的重要电源点的基因，可以使得配电网从放射状转变为电源结构，就近供电降低传输损耗。具有分布式电站的区域，每个电站就是一个数据源，随着大数据等技术的普及，电站监控系统能够及时实时传输数据，可以满足对分布式电站的及时监测和运维管理，同时可以及时匹配其他能源和通讯、视频的需求。另外，分布式电站可以作为独立运作的发电源，是微网、能源大数据的基本要素。公司技术实力雄厚，拥有 70 项相关专利，在清洁发电和 220kV 及以下电网工程咨询和设计领域获得多项省部级荣誉，并且在 2017 年 8 月，荣获 2017 年度中国分布式能源优秀设计单位奖，在光伏及天然气分布式行业已具备良好业绩及行业口碑，积极通过 EPC、BT、PPP、投资等多种方式开展业务。

2、新能源智能汽车及锂电池

从全球来看，未来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仍是全球增长最快的市场。动力电池是制约新能源汽车发展关键产品之一。近两年来随着电池能量密度、安全性、续航时间等指标逐步达标，提升了新能源汽车相对于燃油车的竞争力，推动了产业链的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带动了锂电池的需求。根据研究机构 EV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的《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白皮书(2018)》，2017 年国内锂动力电池企业总出货量达 74.8GWh，其中汽车动力锂电池的出货量达到 38.0GWh。从市场集中度来看，2017 年装机总电量前 10 的动力电池企业合计约为 26.22GWh，占整体的 72.3%。从集中度来看，锂动力电池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已经快速提升，行业整合趋势日益明显，未来中国锂动力电池市场将进一步向优势企业和龙头企业集中。

目前智能汽车还处于发展早期阶段，在智能汽车领域中国与日本、美国、德国等汽车强国基本上处于同一起跑线，未来中国有望凭借汽车智能化的机遇实现汽车产业的弯道超越。《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发布将会在顶层设计上为未来中国智能汽车的发展扫清障碍，更加高效的协调和配置智能汽车发展的各项资源。未来中国将在建立智能汽车发展的统筹机制、推进汽车制造与互联网等相互融合、提升动力电池等关键技术水平 and 新能源汽车消费政策等五大方面持续发力，推进智能化汽车发展。

随着新能源装机量的快速提升、平价上网的日益临近，保障新能源消纳已经成为电网升级建设的主要目标和重要任务，电化学储能是解决新能源消纳、增强电网稳定性、提高配电系统利用效率的合理解决方案，在整个电力价值链上能够起到重要的作用，涉及发、输、配、用各个环节。国家发改委发布的 28 个“首批新能源微电网示范项目名单”中，有 25 个项目增加了电储能或储能单元，预示储能将成为能源互联网新型能源利用模式的关键支撑技术，分布式发电、微网技术、电力市场体制改革发展的相互催化有望带动储能市场的爆发。同时，在电动汽车突飞猛进的前提下，据中汽研预测，到 2020 年，中国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累计报废量将达到 17 万吨，动力电池的梯次利用渐成热点，随着技术的提高与政策的指引，有望进一步打开储能的应用空间。

3、电线电缆

“十三五”期间，我国配电网的大规模建设改造将有效拉动行业市场需求的持续扩大。公司将以智能电气装备为基础，多种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协调发展，努力创新，加快产业优化布局，建设持续创新的国内知名的电力装备供应商、电力能源服务商。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排名前十的企业在国内市场份额仅为7-10%，而同一时期，日本、美国、法国等电线电缆行业发达的国家产品市场集中度都非常高。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研究数据显示，未来几年我国电线电缆市场将稳定增长，2022年我国对电线电缆行业的需求规模有望突破1.7万亿。“十三五”期间电线电缆行业必将加快洗牌重组，行业集中度将得到提升，将形成一批规模大、市场占有率高的企业。另外随着《国家制造2025》的提出，电线电缆行业将结合数字化、智能制造及产业互联网等新的技术向科技制造前沿领域进军，产品也将由中低端向高端渗透，竞争力得到显著增强。因此，未来几年对电线电缆行业将是一个必然而又难得的发展时期。

关注细分市场需求，发展智慧高端产品。随着近几年国内城镇化、重工业化的发展，电力工业、新能源行业、数据通信业、城市轨道交通业、汽车业等行业规模的继续扩大，对电线电缆的需求量处于平稳增长态势，国内线缆产品存在巨大市场空间。

4、机场工程建设

根据2018年3月中国民用航空局发布的《2017年民航机场生产统计公报》，截止2017年底，我国境内民用航空（颁证）机场共有229个（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同比增加11个。根据2017年2月国家发改委、中国民用航空局发布的《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到2025年，我国将建成覆盖广泛、分布合理、功能完善、集约环保的现代化机场体系，形成3大世界级机场群、10个国际枢纽、29个区域枢纽，到2030年，将进一步完善机场布局，扩大覆盖面，持续提升服务水平。通用机场建设行业作为重要民生工程，对承建单位设有严格的准入体系，主要通过民航专业资质对工程承包机构进行管理。京航安是首批获得国家民航局颁发的机场施工许可证的单位，是军民机场专业工程建设领域的知名企业，是目前国内同时具备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双重资质的四家单位之一，占据行业准入先发优势，为快速布局“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加快公司智能电力产品、储能、分布式能源等业务在机场领域的拓展，发挥全产业链优势，夯实公司“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战略。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基本形成以电力产品智能制造、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互联网电工电气平台为主的“能源互联网+”智慧能源业务布局，为行业客户提供一体化的能源系统解决方案，未来将紧密围绕“战略新兴产业”打造全球化的能源互联网大平台，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

公司将继续围绕战略定位，寻求潜在合作伙伴，拓宽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解决方案，实现产品运营与资本运营的有机结合，灵活面对新时代的市场需求，更快实现企业转型。中国经济持续稳步提升的前提下，争取2020年实现净利润40亿元、营业收入800亿元、员工人均年收入20万元以上的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经营目标：营业收入200亿元，整体毛利率18%以上，净利润6亿元以上。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中国经济从高速增长转型为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公司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将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全球领先的智慧能

源、智慧城市服务商”的宏伟愿景，尽锐出战、决战决胜，为客户提供集规划设计、产品研发、智能制造、工程实施、运维监测、能效管理、总包服务为一体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解决方案服务。2018年，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坚持战略定位不动摇，加快业务布局

公司将继续完善智慧能源系统及生态服务体系，重点加强在分布式能源、智慧微网、终端能效管控流量入口、节能云平台以及碳资产管理等能源互联网中后端环节的布局，完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在电力产品智能制造领域，集中优势资源，夯实电缆产业，全面落实战略合作，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销售增长计划超20%。优先拓展各行业前30强、全球500强在国内的企业、中国企业500强、上市公司等企业战略合作，布局行业细分市场重要客户，培育价值客户，并与重点领域客户建立技术战略合作，进行技术交流与互动，为客户提供综合产品解决方案。推进沿海、沿江海缆生产基地建设，拓展海洋工程业务；拓展新能源市场高端装备电缆，发展新能源线束产能和规模；建设智能环保线缆产能项目，持续推进省、市、县三级营销网络，拓展家装市场；扩展智能核级电缆产能，提升细分市场竞争优势。

在新能源智能汽车动力系统及储能设备智能制造领域，将全力推进远东福斯特年产3GWh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智慧能源产业园暨6GWh高性能动力及储能锂电池等产业链项目，重点提升锂电池产品性能和产能，打造公司锂电池产业制造基地，着力以锂电池为核心打造新能源智能汽车运营及服务体系和全国能源服务网络。

加快清洁/新能源智能系统领域的拓展，以设计为立足点，为客户提供从能源供应到能源服务的全过程解决方案，积极开拓配售电业务及电力产品智能制造领域。

互联网电工电气平台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线上销售加线下体验的典型O2O服务体系。

2、积极推进国际化，持续全球化布局

以海外平台、项目投资、国企央企三者相辅相成，推进海外业务布局及重点项目落地；针对欧洲、东南亚、南非地区等目标区域，构建驻外组织机构；同时积极找聘国际化人才，完善国际化人才体系建设，优化国际化业务流程和支撑体系、风险管控体系，实现人才、产业、资本的国际化目标，围绕智慧能源和智慧城市产业链，积极寻求优质国内及海外标的项目，推进投资并购工作。

3、找聘全球优秀人才，深化人才战略

成立国际业务中心，整合统筹各子公司优势资源，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联合合作伙伴，采用联合投标，以及合资组建当地子公司等多种形式，提前介入或主导海外“一带一路”项目，扩大西门子、GE、印尼等战略客户海外业务以及培育国际新兴市场，以EPC工程总承包为核心，积极培育海外市场。以运营和技术营销为基础推进海外平台建设，积极尝试产能和项目投资，实现目标市场的规模突破和可持续经营，打造公司国际品牌。

建设人力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分析找聘需求，优化并共享找聘渠道。推行HRBP模式，促进人力资源管理者向战略型业务伙伴转型。加强人力资源的共享、协同，重点推进控股子公司薪酬、绩效、晋升等核心制度的贯彻推广，加强人员的跨公司流动，动态盘活人才资源，共享人才资源，促进业务增长、目标实现。完善中高层干部及其后备人才的“找、用、育、留、汰”的闭环机制，分条线开展技术、财务、人力、战略、经营等人才培养发展工作，制定管理干部及其后备人员培养方案，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持续推行“接力100”项目，吸纳985、211工程、重点大学研究生以及营销本科生加入到公司，不断为公司注入新鲜血液，培养事业合伙人。

4、坚持以客户为核心，全面提升市场服务力

全面提升“产品+服务”综合能力。成立战略客户中心，完善行业大客户销售和服务体系，以战略新兴产业为导向，积极落地与全球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主板上市公司与各行业前 30 强的长期战略合作，深入挖潜，拓展合作领域，多元化合作方式。

成立供应链中心，培养上市公司战略供应商，扶持子公司供应链管理，形成采购标准化流程，共享供应链资源；搭建上市公司集采平台，降低采购成本。

5、精耕高端细分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

以战略新兴产业为导向，重点与新能源、绿色建筑、智能交通、高端装备等细分领域重点客户建立高品质合作，以客户为核心，精准研发，铸造“高精尖”产品，满足市场需求；常规产品持续优化工艺流程，精雕细琢，塑造精品。整合内外部资源，持续优化产品生产流程，逐步改造低效高耗设备，优先选用高效能生产线，实现产品快速交付。强化精益管控体系，持续推进防错防呆应用、SMED 快速换产，提升综合管理能力。

6、加强信息化建设，实现产业和价值链协同

在巩固、优化智慧信息平台的基础上，以纵向深化应用、价值链协同，横向系统覆盖、产业协同为目标，围绕 ERP、HR 及协同办公、物流跟踪（TMS）、条码和 BI 五大系统，加强各业务系统集成，持续打造稳固、前瞻、弹性、可持续的集团公司型架构的信息平台，支撑多产业、多基地、规模化、国际化战略和业务日常高效运营。同时，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和数据安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周期波动的风险

风险：公司涉及的产业板块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受到国家政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能源系统扩建升级等主要因素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积极对下游行业发展趋势进行跟踪和研究，不断创新运营模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2、市场竞争风险

风险：行业技术更新快，研发投入大，新入者日趋增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劣币逐良币”、缺乏诚信、恶性价格竞争的现象普遍存在。

应对措施：公司将引导建立健康、有序的商业环境，并加快技术创新、营销创新和管理创新，不断提升生产和经营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和人才储备，加大开发客户力度以开拓增量市场，积极寻求新的增长点，保证公司产品竞争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风险：铜、铝、三元材料等是公司重要的原材料，占公司相关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其供应情况可能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价格大幅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变化，提高原材料采购管理水平，合理控制存货储备，同时加强供应链管理，持续降低产品成本。

4、资金风险

风险：随着公司战略转型逐步落地，兼并收购和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工程总承包项目资金占用量较大。

应对措施：公司充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行融资，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5、人才风险

风险：公司快速发展对专业高素质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加大，而市场上相关技术人才较为短缺，且业内企业对于高素质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

应对措施：公司以“品绩兼优者”为本，一方面通过猎头等咨询机构外部挖掘优秀人才，另一方面通过内部机制培养人才：公司每年严格选拔 100 名综合素质高和事业心强的 985、211、海外及专业院校优势学科的研究生，通过全面培养和锻炼，使其成为高度文化认同、高素质、高技能的核心员工，逐步成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中坚力量。

6、公司规模快速扩张引发的经营管理风险

风险：近年来，公司积极调整公司经营战略，发展迅速，先后收购安徽电缆、圣达电气、水木源华、艾能电力、远东福斯特、京航安等。公司规模日益扩大，经营管理工作日益复杂，对控股子公司的管控也将面临一定挑战。

应对措施：对接制度文化，实现资源整合，加强统筹管理；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建立高效协作与协同管理平台，逐步实现信息化经营管理，提升子公司管控水平。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219,352,746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099.35 万元。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已发放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5,110.35	0
2016 年		0.41		9,099.35	28,672.29	31.74
2015 年	0	0	10	0	42,227.69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1、项目投资建设 公司建设或试产中的重点项目有“远东福斯特年产 3G 瓦时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智慧能源产业园暨 6G 瓦时高性能动力及储能锂电池等产业链项目”、“年产 2 万吨高精度超薄锂电铜箔项目”等，2018 年公司将继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前述项目的建设或扩容。公司携手南氏实业积极布局的碳酸锂原材料产业将在 2018 年予以积极落实。</p> <p>2、海外市场拓展 围绕“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智慧城市服务商”发展战略，公司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寻求优质标的项目，推进海外投资并购工作，实现产业链的延伸升级。</p> <p>3、高精尖技术研发 2018 年，公司将投入资金用于研发项目，塑造精品。</p> <p>4、信息系统升级 2018 年，公司将围绕 ERP、HR 及协同办公、物流跟踪(TMS)、条码和 BI 五大系统，加强各业务系统集成，持续打造稳固、前瞻、弹性、可持续的集团公司型架构的信息平台。</p> <p>5、人才团队建设 引进国际化人才，完善国际化人才体系建设，实现人才、产业、资本的国际化目标。</p>	<p>2018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市场融资成本上升，为优化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17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p>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	自新远东股权过户至远东智慧能源名下之日起,若远东智慧能源或新远东因新远东原国有股权转让而承担任何索赔、损失、损害、开支及费用,远东控股集团将作出及时、足额的补偿。	长期	否	是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	如果新远东因使用高滕镇天生圩村集体建设用地而遭受相关政府部门处罚、土地被收回或者遭受其它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违约金、赔偿金、搬迁费等),将由远东控股集团承担。除新远东已缴付的租金外,远东控股集团承担未来应向高滕镇天生圩村缴纳的宜集用(2008)16000120号土地的租赁费用。	长期	否	是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完善远东智慧能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保证与远东智慧能源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本次认购完成后,在远东控股集团作为远东智慧能源的控股股东期间,远东控股集团及远东控股集团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远东智慧能源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远东智慧能源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利用远东智慧能源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在蒋锡培作为远东智慧能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其本人及其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远东智慧能源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远东智慧能源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其本人不会利用远东智慧能源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将善意履行作为远东智慧能源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就远东智慧能源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和本实际控制人或本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远东智慧能源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远东智慧能源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远东智慧能源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和本实际控制人或本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远东控股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远东智慧能源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者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长期	否	是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利用决策控制优势,占用远东电缆、新远东、复合技术、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他下属公司资金,不损害上市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长期	否	是		
	其他	远东控	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将尽到诚信勤勉、守法经营的义务,积极妥善地经营管理远东置业,做好	长期	否	是		

		股集团、蒋锡培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保值增值工作，避免因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股权价值损失造成质押目的无法实现。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	若经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定三家公司需为公司员工补缴 2010 年 1 月以前未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或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提出权利要求时，远东控股集团将承担经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且承担被任何利益相关方提出权利要求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长期	否	是		
	其他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为保证远东智慧能源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承诺与远东智慧能源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承诺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其关联的企业与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远东智慧能源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远东智慧能源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远东控股集团、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远东智慧能源（包括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自己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远东智慧能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进行与远东智慧能源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直接或间接新设或收购从事与远东智慧能源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会自行或协助他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远东智慧能源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经营性活动，以避免对远东智慧能源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的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远东智慧能源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远东智慧能源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如拟出售与远东智慧能源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远东智慧能源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且在出售或转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远东智慧能源的条件不劣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不利用远东智慧能源控制关系，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有违反，远东控股集团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并承担由此给远东智慧能源或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以上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且远东控股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蒋锡培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蔡道国、蔡强、颜秋娥	在本次交易之前，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与远东智慧能源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一致行动人以及控制的企业(如有)将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远东智慧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远东智慧能源股东之地位谋求与远东智慧能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远东智慧能源股东之地位谋求与远东智慧能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远东智慧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	长期	否	是		

			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远东智慧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 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远东智慧能源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人、一致行动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远东智慧能源股东的义务, 充分尊重远东智慧能源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远东智慧能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保证将依照远东智慧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 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 承担相应义务, 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远东智慧能源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 保证不损害远东智慧能源及远东智慧能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 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分别、且共同地对前述行为而给远东智慧能源造成的损失向远东智慧能源进行赔偿。					
	解决同业竞争	蔡道国、蔡强、颜秋娥	为了避免与远东智慧能源产生同业竞争, 蔡道国、蔡强、颜秋娥郑重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除本人、一致行动人入股及任职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外, 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自己或为他人经营、投资、合作经营、兼职、提供顾问服务而从事与远东智慧能源(含远东智慧能源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 下同) 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 未经远东智慧能源同意, 本人在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 2 年内, 均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 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经营主体或自然人的方式从事与远东智慧能源及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交割日时及交割日后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先于本人批准投资的相同或类似且损害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利益的业务; 不在同远东智慧能源或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或与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利益冲突的相关业务的实体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3) 本人违反不竞争承诺的, 则本人因违反不竞争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远东智慧能源所有, 并且应将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 2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远东智慧能源, 远东智慧能源书面豁免的除外。	任职期间及离职 2 年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蔡道国、蔡强、颜秋娥	交易对方中蔡道国、颜秋娥因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至第 36 个月内每 12 个月减持份额不超过其因本次发行取得股份(包括后续转增或送股取得的股份) 的 25%,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第 36 个月至第 60 个月每 12 个月减持份额不超过其因本次发行取得股份(包括后续转增或送股取得的股份) 的 5%,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0 个月至第 120 个月每 12 个月减持份额不超过其因本次发行取得股份(包括后续转增或送股取得的股份) 的 8%; 蔡强因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至第 60 个月每 12 个月可减持份额不超过其因本次发行取得股份(包括后续转增或送股取得的股份) 的 3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0 个月至第 120 个月每 12 个月减持份额不超过其因本次发行取得股份(包括后续转增或送股取得的股份) 的 8%。上述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且上述各方任意期间可减持份额而未减持的股份数额可累积至以后任意期间减持。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0 个月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蒋华君	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02, 925 股。	2016. 3. 25 至 2017. 3. 25	是	是		
	股份限售	蒋锡培	在未来 36 个月内不减持其个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1, 267, 450 股。	2016. 4. 1 至 2019. 3. 31	是	是		

	其他	智慧能源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4.12.7 至债券还本付息结束	是	是		
	其他	王征	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5.75 元/股，不高于人民币 15 元/股，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王征先生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12.6 至 2018.12.6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肖鹏、肖共长	京航安 2017、2018、2019 年度（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000 万元、14,300 万元、17,160 万元。若 2017 年度、2018 年度未完成业绩目标，且当期实际净利润数同承诺净利润数之差额超过承诺净利润数的 10%（不含 10%）；若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期内累计业绩目标（即共计承诺净利润共 42,460 万元），公司有权要求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若由于承诺方原因导致京航安在业绩承诺期内发生非经常性损失，则承诺方同意全额以现金赔偿给公司，当期的补偿需在当期的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给出。若京航安在规定期限内未收回应收账款，承诺方须按实际未收回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向京航安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若京航安于业绩承诺期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超过承诺的净利润总和，则超出部分的 30%（奖励总额）奖励给承诺方。	2017-2019 年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孙卫杰、王伟、陈连兵	意源达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每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200 万元、1,500 万元。若意源达任一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则需要向水木源华以支付现金或回购标的公司股权并支付相应资金成本的形式进行补偿。	2017-2019 年	是	否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1、远东福斯特

2015 年，公司向远东福斯特原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远东福斯特 100% 股权，其原股东蔡道国、颜秋娥、蔡强作出了远东福斯特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盈利预测承诺。

单位：万元

年度	承诺净利润	实现净利润	盈利完成情况
2015 年度	7,500.00	11,397.23	已完成
2016 年度	9,500.00	9,233.94	未完成（完成率 97.20%）
2017 年度	13,000.00	9,629.94	已完成累计业绩目标

根据协议约定，2015-2017 年度，远东福斯特实现净利润累计 30,261.11 万元，已达到协议约定的累计业绩目标（3 亿元）。

本项所述净利润指远东福斯特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税后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税后净利润的孰低者。

2、意源达

2017 年，公司子公司水木源华收购意源达 51% 股权，转让方意源达股东孙卫杰、王伟、陈连兵向水木源华承诺：意源达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每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200 万元、1,500 万元。若意源达任一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则需要向水木源华以支付现金或回购标的公司股权并支付相应资金成本的形式进行补偿。

单位：万元

年度	承诺净利润	实现净利润	盈利完成情况
2017 年度	1,000.00	449.13	未完成
2018 年度	1,200.00	/	/
2019 年度	1,500.00	/	/

本项所述净利润指意源达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税后净利润孰低者。

报告期内，意源达未完成盈利预测承诺的主要原因为：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利润率下降；订单延期执行；政策影响新建厂房施工，造成已购设备减值。

3、京航安

2017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分别以现金 72,930 万元人民币、70,070 万元人民币收购京航安 100% 股权，目前公司和远东控股集团分别持有京航安 51%、49% 的股权。京航安原实际控制人肖鹏、肖共长向公司承诺：京航安 2017、2018、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000 万元、14,300 万元、17,160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承诺净利润	实现净利润	盈利完成情况
2017 年度	11,000.00	11,207.52	已完成
2018 年度	14,300.00	/	/
2019 年度	17,160.00	/	/

根据协议约定，若 2017 年度、2018 年度未完成约定的业绩目标，且当期实际净利润数同承诺净利润数之差额超过承诺净利润数的 10%（不含 10%），及若 2019 年度未完成约定的业绩承诺

期内累计业绩目标（即共计承诺净利润 42,460 万元），则肖共长、肖鹏将按照协议约定向智慧能源予以补偿。

本项所述净利润指京航安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实施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上述三项对本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政策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及《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资产处置收益	2,869,970.82
		营业外收入	3,211,554.11
		营业外支出	341,583.29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6年11月，三普有限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公司以往增资及资料移交等事宜。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64）；《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9、临2017-105、临2018-00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宜兴市人民法院于2016年1月6日受理了远东控股集团及远东电缆（以下简称“原告”）与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以下简称“被告”）关于被告侵害原告荣誉权一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编号：临2016-001）。该案在被告上级主管部门领导的多次

协调之下，被告同意对自己的侵权行为在行业理事扩大会上及以书面公开的形式道歉。因此原告向宜兴市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2016年7月宜兴市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6〉苏0282民初155号），准许原告撤回对被告的起诉。本次诉讼撤销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案件受理费145,875元（已减半）由原告负担。

2017年3月，因上述被告未兑现承诺向原告赔礼道歉，为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原告重新向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停止侵害原告名誉，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2,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前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9月，在坚持自愿、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激励远东控股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含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所有企龄一年及以上的董事、监事、班组长及以上管理人员、硕士及以上学历、助级职称及以上专业技术人员、优秀营销经理，总人数不超过3,000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核心员工实际情况确定），积极长期增持智慧能源股票，增持总规模不超过30亿元（按初始购买价格和总额计算），核心员工依规所购买的智慧能源股票自登记过户之日起连续持有24个月后，卖出股票的亏损部分若满足兜底条件，则由远东控股集团审核后进行补足。2016年7月，远东控股集团修订了激励措施的部分条款，核心员工可向远东控股集团借款，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智慧能源股票。详情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激励核心员工长期增持智慧能源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101）和《关于控股股东激励核心员工长期增持智慧能源股票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3）。

截止报告期末，远东控股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含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共有2,279名核心员工参与该激励计划，共计持有5,424.34万股，同比增长51.49%，占公司总股本的2.44%。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远东能服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朱柯丁、上海新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能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比例分别为 20%、15%、14%，因公司未实际出资，转让金额均为 0 元。	《关于转让远东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所持有的帝特律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因公司未实际出资，转让金额为 0 美元。	《关于转让帝特律电动汽车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853.3472 万元（其中关联交易金额 19,810.6798 万元）收购关联方朱柯丁及其他非关联方合计持有的艾能电力 30%股权。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36,214.8677 万元（其中关联交易金额 26,612.8389 万元）收购关联方吕强、北京金云雀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合计持有的水木源华 30%股份，详情请见《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2018 年 3 月，经各方商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剩余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将交易各方原先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 36,214.8677 万元调减至 32,926.7047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分别以现金 72,930 万元人民币、70,070 万元人民币收购肖鹏持有的京航安 100%股权，公司持有京航安 51%股权，远东控股集团持有京航安 49%股权。	《关于收购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组织西藏昱溁和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组织西藏天溁，与其他三家非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无锡远东国联智慧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西藏昱溁认缴出资 4,975 万元。	《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组织西藏昱溁和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与其他两家非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慧村储能产业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和西藏昱溁分别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和 490 万元。	《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43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81,161.4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1,161.4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6.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26,483.4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01,807.5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28,291.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董事会会议审议程序以及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未发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符合监管机构所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要求，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46,481.96	39,100.00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5,010.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6/12/19	2017/1/24	自有资金		4.10%	4.10%	12.30	11.44	全部收回	是		
工商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6/12/9	2017/1/9	自有资金		3.60%	3.60%	6.20	6.20	全部收回	是		
平安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5.00	2017/1/3	2017/1/5	自有资金		2.30%	2.30%	0.19	0.19	全部收回	是		
平安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500.00	2017/3/14	2017/3/15	自有资金		2.30%	2.30%	0.86	0.75	全部收回	是		
平安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5.00	2017/3/14	2017/3/16	自有资金		2.30%	2.30%	1.79	1.57	全部收回	是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7/3/14	2017/3/27	自有资金		2.50%	2.50%	9.03	8.40	全部收回	是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7/3/16	2017/3/17	自有资金		2.50%	2.50%	0.42	0.39	全部收回	是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7/6/30	2017/12/29	自有资金		4.00%	4.00%	190.78	190.78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3/7	2017/4/26	自有资金		0.5%	0.5%	1.46	1.46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3/14	2017/3/21	自有资金		0.5%	0.5%	0.21	0.21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3/21	2017/3/28	自有资金		0.5%	0.5%	0.21	0.21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3/28	2017/4/4	自有资金		0.5%	0.5%	0.23	0.23	全部收回	是		
中国	保本浮动	1,633.55	2017/4/	2017/4/	自有		0.5%	0.5%	0.21	0.21	全部	是		

银行	收益型		5	/12	资金						收回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4/12	2017/4/19	自有资金	0.5%	0.5%	0.20	0.20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3.55	2017/4/19	2017/4/26	自有资金	0.5%	0.5%	0.21	0.21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93.81	2017/9/29	2017/10/13	自有资金	0.5%	0.5%	1.53	1.53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0.52	2017/10/16	2017/10/30	自有资金	1.3%	1.3%	2.74	2.74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0.52	2017/10/31	2017/11/10	自有资金	1.3%	1.3%	2.02	2.02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5.20	2017/11/10	2017/11/13	自有资金	1.3%	1.3%	0.55	0.55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5.74	2017/11/13	2017/11/20	自有资金	1.3%	1.3%	1.30	1.30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7.02	2017/11/20	2017/11/27	自有资金	1.3%	1.3%	1.28	1.28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8.29	2017/11/27	2017/12/4	自有资金	1.3%	1.3%	1.33	1.33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9.61	2017/12/4	2017/12/11	自有资金	1.3%	1.3%	1.27	1.27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30.87	2017/12/11	2017/12/18	自有资金	1.3%	1.3%	1.18	1.18	全部收回	是			
浙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20.52	2017/12/18	2017/12/28	自有资金	1.3%	1.3%	2.00	2.00	全部收回	是			
易付宝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1/1	2017/1/31	自有资金	4%	4%	1.60	1.60	全部收回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1/1	2017/1/31	自有资金	2.25%	2.25%	0.23	0.23	全部收回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7/3/13	2017/3/25	自有资金	2.25%	2.25%	0.00	0.00	全部收回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6/12/29	2017/1/5	自有资金	2.50%	2.50%	0.92	0.92	全部收回	是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7/8/18	2018/2/22	自有资金	4.10%	4.10%	214.11	/	未到期	是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7/10/18	2018/4/18	自有资金	4.30%	4.30%	217.39	/	未到期	是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7/6/14	2018/6/14	自有资金	3.90%	3.90%	316.33	/	未到期	是			
江苏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600.00	2017/11/10	2018/1/10	自有资金	4.35%	4.35%	423.40	/	未到期	是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17/12/29	2018/1/3	自有资金	2.80%	2.80%	0.47	/	未到期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早已开展对身障人士的帮扶计划，始终坚持不懈致力于帮扶身障人和社会弱势群体，经历了从身障人就业岗前培训—安置身障人就业—协助帮扶身障人创业的发展历程，一直坚守着对慈善的责任与担当。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安置身障人员就业 2,000 余人。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末，公司在职身障人员 940 人，报告期内新增身障人士就业 70 人。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4,058.84
二、分项投入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4,058.84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940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计划新增安置 200 余位身障人员就业，积极参与远东控股集团设立的远东慈善基金会，帮扶更多的身障人员就业、创业。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始终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重视保护股东、员工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供应商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积极参与环境保护，支持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认真履行对社会、股东、员工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以促进公司的和谐发展：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电话交流、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

（二）员工权益保护

作为国内知名民营企业，公司多次被评为中国最佳雇主企业、全国学习型企业等称号，公司坚持以人为本，践行“尊重人、培养人、成就人”的领导风格，以“六子登科”保障提升员工幸福感，通过贯彻执行“和灵”文化，切实维护员工权益，积极为员工提供实现自我价值的发展平台和环境，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

1.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按时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公司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人力资源战略与业务战略的滚动规划机制与流程，建立“接力 100”人才培养项目，历练培养高素质管理人才；携手中兴通讯等联合开展战略性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打造优秀的国际化人才。

2. 公司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公司有健全的《安全现场制度》，制定了相应的应急救援措施。通过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健全完善制度，强化监管力度，加大危险源排查与整改，建立完善的培训机制等举措，不断提高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为员工创造安全的工作环境。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了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获得江苏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称号，是宜兴市安全生产协会第一届副会长单位。公司每年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及女员工专项体检，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3. 公司常年组织员工野外拓展、一日二日游等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为奖励公司员工，每年组织上年度先进个人境内和境外游。

（三）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以来倡导诚信经营，并树立了“以德立信、以信致远、诚信为本”的诚信理念，遵守商业准则、诚信经营、乐于奉献，在公司内部建立了良好的道德行为规范。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了企业道德行为监测体系，要求规范管理、诚信对待客户、公正对待供应商，形成了从高层到基层、从产业链上游到下游一整套的评价体系，规范了公司道德行为。

（四）环境资源的保护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积极响应国家新能源发展战略，在太阳能、核电、风电电缆等绿色环保行业钻研开发，高度重视环境保护、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深化精益生产，优化工艺技术，升级系统设备，加强过程控制，实现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齐头并进的和谐局面。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保护体系、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GJB9001 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TS16949 汽车质量认证体系，通过严格落实体系要求，不断促进公司内外部环境改善。

公司持续推行并完善无纸化办公，提高流程运行效率和服务质量；推进智慧信息平台项目，全面扩展、深化智慧信息平台功能，提高信息系统对企业运营管理的支撑能力。

(五) 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多年来对身障人士这个特殊群体不离不弃，持续进行就业帮扶与培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吸纳 2,000 余名身障人士就业，目前仍有 940 名身障人士在职。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9,266,010	10.78				-198,105,060	-198,105,060	41,160,950	1.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9,266,010	10.78				-198,105,060	-198,105,060	41,160,950	1.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6,363,636	6.14				-136,363,636	-136,363,636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2,902,374	4.64				-61,741,424	-61,741,424	41,160,950	1.8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80,086,736	89.22				198,105,060	198,105,060	2,178,191,796	98.15
1、人民币普通股	1,980,086,736	89.22				198,105,060	198,105,060	2,178,191,796	98.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219,352,746	100.00				0	0	2,219,352,746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核准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蔡道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号2691号），核准公司向蔡道国、蔡强、颜秋娥等3名交易对方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902,374股购买资产。2017年1月，蔡道国、

颜秋娥合计持有的 61,741,424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

2016 年 6 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6,363,636 股，新增股份于 2016 年 7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2017 年 7 月，上述特定投资者合计持有的 136,363,636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63）。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蔡道国	52,480,211	52,480,211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1-12
颜秋娥	9,261,213	9,261,21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1-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727,275	37,727,275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704,545	36,704,545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613,636	17,613,636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45,454	17,045,454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3,636,363	13,636,36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3,636,363	13,636,36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7-7
合计	198,105,060	198,105,06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 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6-4-5	4.80%	800,000,000	2016-4-18	800,000,000	2021-4-5
公司债	2016-5-24	5.33%	500,000,000	2016-6-15	500,000,000	2021-5-24
公司债	2017-3-8	5.68%	460,000,000	2017-3-21	460,000,000	2020-3-8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5日，公司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年利率4.80%，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6年5月24日，公司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年利率5.33%，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7年3月8日，公司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年利率5.68%，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2017年1月，蔡道国、颜秋娥合计持有的61,741,424股限售股上市流通，2017年7月特定投资者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136,363,636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2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490,084,782	67.14	0	质 押	1,422,9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蔡强	0	41,160,950	1.85	41,160,950	未 知	21,154,050	境内自 然人
蔡道国	-11,800,000	40,680,211	1.83	0	未 知	40,640,000	境内自 然人
沃九华	14,711,100	14,711,100	0.6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0	13,636,363	0.61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102,304	13,102,304	0.59	0	无	0	未知
颜秋娥	0	9,261,213	0.42	0	未 知	700,000	境内自 然人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鹏华资产中晟1期资产管理计划	0	8,590,908	0.39	0	无	0	其他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93,952	8,551,502	0.39	0	无	0	其他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	6,818,182	0.31	0	无	0	未知
中信证券—广州农商银行—中信证券杭州城投定增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6,818,182	0.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90,084,782	人民币普通股	1,490,084,782
蔡道国	40,680,211	人民币普通股	40,680,211
沃九华	14,7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11,100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3,636,363	人民币普通股	13,636,36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102,304	人民币普通股	13,102,304
颜秋娥	9,261,213	人民币普通股	9,261,213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鹏华资产中晟 1 期资产管理计划	8,590,908	人民币普通股	8,590,908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51,502	人民币普通股	8,551,502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818,182	人民币普通股	6,818,182
中信证券—广州农商银行—中信证券杭州城投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18,182	人民币普通股	6,818,1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远东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蔡道国与颜秋娥为夫妻关系，蔡强为蔡道国、颜秋娥之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蔡强	41,160,950	2019-01-14	41,160,95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道国与颜秋娥为夫妻关系，蔡强为蔡道国、颜秋娥之子。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蒋锡培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贵金属投资咨询、利用企业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资产管理（国有资产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塑料粒子、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智能装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0076）0.51%股份；持有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955）8.05%股份；持有上海创乐人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836571）6.97%股份；持有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831068）6.85%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远东控股集团坚持“主业+投资”的战略，坚持“同心多元化”和“垂直业务链”发展原则，构建产业运营、投资管理两大业务平台，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高质量项目源、高附加值跟踪管理及高回报退出机制，实现收益的最大化，以成为“全球投资管理专家”为方向，以成为“备受员工热爱、备受社会尊敬的企业”为美好愿景。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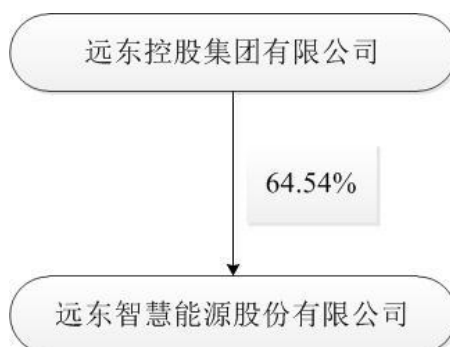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18年1月，远东控股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5,7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蒋锡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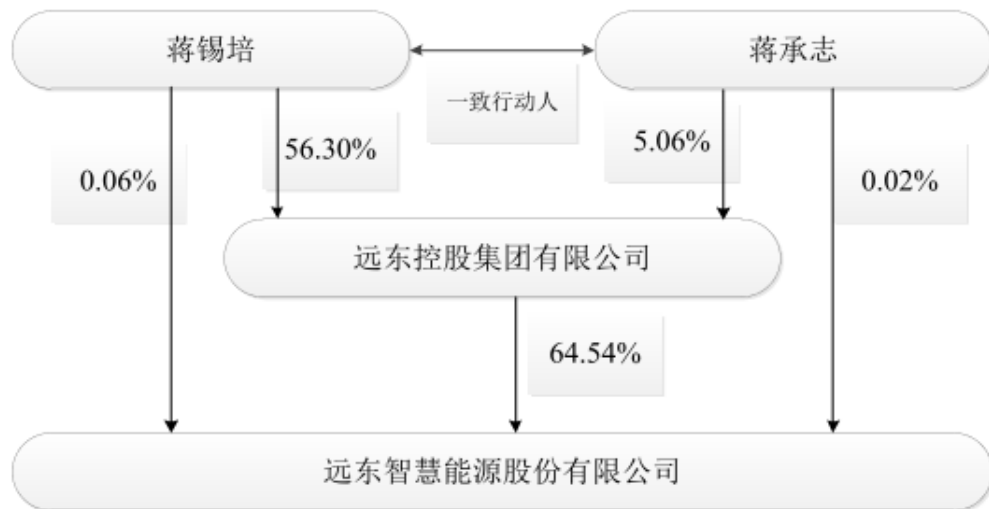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蒋承志	董事长	男	31	2016-08-09	2019-08-08	503,600	503,600	0		133.65	否
蒋华君	董事、首席执行官 副董事长	男	54	2013-07-31 2016-08-09	2019-08-08 2019-08-08	102,925	102,925	0		104.69	否
蒋锡培	董事	男	54	2016-08-09	2019-08-08	1,267,450	1,267,450	0		0	是
张希兰	董事	女	46	2016-08-09	2019-08-08	0	0	0		0	是
陈静	副监事长、职工监事 董事 首席运营官	女	38	2013-07-31 2017-03-28 2017-02-10	2017-02-10 2019-08-08 2019-08-08	0	154,000	154,000	二级市场增持	39.68	否
王征	董事会秘书 董事	男	40	2016-12-08 2017-08-04	2019-08-08 2019-08-08	0	479,500	479,500	二级市场增持	116.7	否
杨朝军	独立董事	男	57	2016-08-09	2019-08-08	0	0	0		20.00	否
武建东	独立董事	男	54	2015-07-30	2019-08-08	0	0	0		20.00	否
蔡建	独立董事	男	52	2013-07-31	2019-08-08	0	0	0		20.00	否
蒋国健	监事长	男	41	2016-08-09	2019-08-08	0	0	0		0	否
汪传斌	董事、资深副总经理 副监事长、职工监事	男	61	2013-07-31 2017-02-10	2017-02-10 2019-08-08	6,000	21,000	15,000	二级市场增持	68.38	否
匡光政	监事	男	51	2017-08-04	2019-08-08	693,564	697,664	4,100	二级市场增持	0	是
陈金龙	职工监事	男	44	2013-07-31	2019-08-08	0	0	0		12.96	否
邵亮	监事	男	35	2017-08-04	2019-08-08	59,200	184,902	125,702	二级市场增持	10.33	否
朱长彪	副总经理	男	46	2013-07-31	2019-08-08	10,000	10,000	0		42.82	否

李太炎	首席财务官	男	45	2017-05-23	2019-08-08	0	1,000	1,000	二级市场增持	14.28	是
蒋苏雯	总经理助理	女	49	2013-07-31	2019-08-08	131,500	260,600	129,100	二级市场增持	41.14	否
甘兴忠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15-07-30	2019-08-08	0	290,400	290,400	二级市场增持	33.90	否
刘志君	总经理助理	男	49	2013-09-16	2017-01-25	/	/	/		26.78	否
张新林	副总经理	男	43	2014-10-28	2017-01-25	/	/	/		35.99	否
孙录	总经理助理	男	41	2013-07-31	2017-01-25	/	/	/		141.07	否
万俊	首席财务官	男	44	2013-07-31	2017-02-10	/	/	/		14.56	否
蔡栋	董事	男	42	2016-08-09	2017-07-18	/	/	/		82.60	否
吕强	监事	男	43	2016-08-09	2017-07-18	/	/	/		52.87	否
朱柯丁	监事	男	37	2016-08-09	2017-07-18	/	/	/		100.00	否
合计	/	/	/	/	/	2,774,239	3,973,041	1,198,802	/	1,132.4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蒋承志	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曾任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局秘书，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安徽电缆董事长，艾能电力董事长，远东福斯特董事长，买卖宝董事长，交易中心董事长，江苏福斯特董事长，京航安副董事长，中国国际跨国公司促进会副会长，江苏省青年商会副会长，无锡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等。
蒋华君	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曾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新远东电缆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圣达电气董事长，水木源华董事长，江苏福斯特副董事长，无锡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中国能源学会副会长，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理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可再生能源行业协会理事，江苏省工业经济联合会、江苏省企业联合会、江苏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等。
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创始人、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曾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中共十六大代表，江苏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江苏省第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企业家俱乐部创始理事，江苏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会会长，江苏省股份制企业协会名誉会长，正和岛江苏主席，江苏省光电缆商会会长，远东慈善基金会名誉理事长，远东大学名誉校长，江南大学商学院董事长等。
张希兰	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局副主席、首席执行官、党委常务副书记。曾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远东电缆董事长，中华民营企业联合会副会长等。
陈静	远东控股集团党委委员。曾任远东电缆总经理工作部副部长、国际业务部总监，公司高级总监兼远东电缆总经理助理，公司职工监事、副监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首席运营官，远东电缆董事，新远东电缆董事，集成科技董事长，京航安董事，江苏福斯特董事，江苏省苏商发展促进会副会长，中国民营企业国际合作商会副会长等。
王征	曾任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部门总监，北京悠搜科技有限公司 CEO，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CICC）投资经理，美国银行美林证券亚太区

	投资银行部副总裁，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下属公司京航安董事，远东福斯特董事，集成科技董事，江苏福斯特董事等。
杨朝军	管理学博士，上海交通大学经管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证券金融研究所所长。现任上海市政府专家咨询委员会金融组专家，上海证券交易所兼职高级研究员/博士后导师，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博士后导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评审专家，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专家，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金融投资顾问，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评价业务专家评估工作组专家，担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优化发展中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研究”首席专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
武建东	曾任国家“十二五”能源重大规划中国智能能源网发展模式和实施方案课题组组长兼首席专家，深化中国电力体制改革绿皮书主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国际智能电网联盟理事，中国智慧工程研究会副会长，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
蔡建	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江苏中衡会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民进江苏省委第九届经济与法律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
蒋国健	远东控股集团董事。曾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上海三普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宜兴市房地产业协会副会长等。
汪传斌	曾任合肥电缆厂副厂长，安徽绿宝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远东电缆总工程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资深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监事长、职工监事，全国电线电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裸电线标准化技术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线电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匡光政	远东控股集团首席信息官。曾任美的制冷家电集团 IT 管理部总监、管委会成员。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江苏省企业信息化协会副会长等。
陈金龙	曾任远东电缆开发服务处处长助理、产品调配处副处长，远东电缆市场营销总部副总经理，资深总监兼远东电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高级顾问，中国对外贸易促进委员会副理事长等。
邵亮	曾任博世汽车部件（苏州）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江苏中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远东控股集团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远东控股集团董事局办公室副主任兼董事局主席秘书。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总经理工作部总监，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等。
朱长彪	曾任远东电缆电力电缆厂班长、裸线厂副厂长、交联二厂厂长、裸线厂厂长、交联一厂厂长、生产管理部高级总监、工业生产总部生产资深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远东电缆资深副总经理，无锡市机械工业联合会副会长等。
李太炎	曾任毕马威（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远东电缆首席财务官，远东控股集团首席监审官兼远东光电首席财务官。现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远东电缆董事，新远东电缆董事，复合技术董事，艾能电力董事，交易中心监事会主席，集成科技监事会主席，远东福斯特监事会主席等。
蒋苏雯	曾任远东电缆办公室主任、生技科科长、质量管理部部长、开发服务部部长、产品调配部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买卖宝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圣达电气董事兼高级副总经理等。
甘兴忠	曾任远东电缆质量管理部部长、技术服务部部长、营销资深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远东电缆高级副总经理，安徽电缆董事，安徽省江苏商会副会长等。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蒋承志	远东控股集团	董事	2016-7-30	2019-7-30
蒋华君	远东控股集团	董事	2016-7-30	2019-7-30
蒋锡培	远东控股集团	董事局主席	2016-7-30	2019-7-30
张希兰	远东控股集团	董事局副局长	2016-7-30	2019-7-30
张希兰	远东控股集团	首席执行官	2017-8-23	2019-7-30
蒋国健	远东控股集团	董事	2016-7-30	2019-7-30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蒋承志	上海森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2-4	
蒋承志	上海创乐人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10	2018-10-9
蒋承志	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蒋承志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2-13	2020-6-28
蒋承志	无锡买卖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蒋承志	北京传动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蒋承志	北京全星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蒋承志	中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蒋锡培	和灵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3-7	2018-3-7

蒋锡培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5-12	2018-5-12
蒋锡培	江苏金茂环保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12-15	
蒋锡培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9-23	2020-9-22
蒋锡培	奥思达干细胞有限公司	董事	2013-8-11	
蒋锡培	江苏绿叶农化有限公司	董事		
蒋锡培	帝特律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蒋锡培	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张希兰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5-12	
王征	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蔡建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2017-10-1	
蔡建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6-12	2020-6-27
蔡建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5-12	2019-5-11
蔡建	南京臣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21	2019-12-20
蔡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2-8	2020-12-8
蒋国健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6-16	2020-6-28
汪传斌	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14	
陈金龙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朱长彪	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14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20 万元（税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高管等人员薪酬制度》，本办法以战略为导向，充分发挥薪酬的竞争性、激励性，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定以及《高管等人员薪酬制度》，公司按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任职务支付相应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32.4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静	副监事长、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另有任用
陈静	董事、首席运营官	选举	工作变动
王征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董事会秘书职位不变）
汪传斌	董事、资深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另有任用
汪传斌	副监事长、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吕强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另有任用
朱柯丁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另有任用
匡光政	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邵亮	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万俊	首席财务官	离任	离职
李太炎	首席财务官	聘任	工作变动
张新林	副总经理	离任	离职
孙录	总经理助理	离任	离职
刘志君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 2015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及时和在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后未充分核查并披露重大信息，2016 年 11 月，上交所对公司及以下董事和高管采取了监管措施：对公司、时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万俊予以公开谴责；对公司时任董事长蒋锡培、时任总经理蒋华君、时任独立董事兼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蔡建予以通报批评。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9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1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0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832
销售人员	1,201
技术人员	936
财务人员	296
行政人员	1,844
合计	10,1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2
硕士	232
本科	1,725
大专	1,798
高中及以下	6,342
合计	10,10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员工薪酬包括岗位薪酬、年绩薪酬、学历/职称薪酬、津贴、奖励和福利。公司薪酬政策以战略为导向，充分发挥薪酬的竞争性、激励性，确保通用人才薪酬在本地区有竞争力，骨干人才薪酬在全国有竞争力，并向关键部门核心岗位倾斜。薪酬的制定与公司业绩、部门工作业绩及员工工作业绩相关联，是在客观评价员工业绩的基础上，奖励先进、鞭策后进，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体现以选拔、竞争、激励、淘汰为核心的用人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员工所在层次、类别有针对性的进行培训，累计组织培训项目 140 场次、9 个竞赛项目，提升员工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通过组织生产、营销类教材开发，拍摄微课等形式，不断提升学习效率；加强知识管理，定期梳理各子公司人才培养反馈，梳理并指导各子公司建立系统化的培训体系。

管理干部：采用网络学堂、研讨、面授、演讲竞赛等多种方式，完成国际化人才、营销总监班、厂长特训营、班组长特训营、新晋管理干部特训营等管理人员的培养；为响应公司人才战略，分别从生产、营销、行政管理等方面开展后备管理干部人才培养；为加强内部交流，促进母子分公司互动，增强团队凝聚力，树立正确价值导向，每年第三季度组织远东演讲竞赛；每年第二季度根据生产管理、营销服务、知识应用三大主题组织竞赛，整合最佳方法，践行改善，传播经验。

营销经理：结合年会、价值营销班、营销实战班（整合区域营销会议）等提供专业性的培训。

生产员工：按照工序，对员工的岗位操作技能、关键质量控制点、设备维护和保养、现场 5S 进行培训，提升生产效率和保证产品质量。此外，结合电线电缆制造工职业技能竞赛和等级工鉴定，有效检验员工的学习效果和技能水平，以赛促练，以练促鉴。

新员工：每月开展 1 期新员工培训班，每季度开展 1 期新经理培训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实际执行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目前公司治理结构合理，运作正常，基本制度健全，与控股股东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定价依据和信息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各项承诺均获得切实履行。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3 月 29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17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8 月 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蒋承志	否	13	13	11	0	0	否	3
蒋华君	否	13	13	11	0	0	否	3

蒋锡培	否	13	13	11	0	0	否	3
张希兰	否	13	13	11	0	0	否	3
陈静	否	10	10	8	0	0	否	1
王征	否	5	5	5	0	0	否	0
杨朝军	是	13	13	12	0	0	否	2
武建东	是	13	13	12	0	0	否	3
蔡建	是	13	13	11	0	0	否	3
蔡栋	否	8	8	6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高管薪酬制度，高管薪酬与公司经营成果直接挂钩，于每年年初与高管协商确认绩效目标，按季度实施考评，年终按照季度绩效考评、述职考评等综合核算。公司按照晋升制度，每年组织2次晋升，晋升与高管个人的基本素质、价值观、绩效排名、学习积分、培养下属、获得荣誉、违规违纪等相关联，此外每年还进行职称评聘以及高端的经营管理培训。公司建立了一整套独立、公正、透明的考评体系，从而有效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随本报告一并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智慧 01	136317	2016-4-5	2021-4-5	800,000,000	4.80%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含最后一期利息)	上交所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智慧 02	136441	2016-5-24	2021-5-24	500,000,000	5.33%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含最后一期利息)	上交所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智慧 01	143016	2017-3-8	2020-3-9	460,000,000	5.68%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含最后一期利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5 日支付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自 2016 年 4 月 5 日至 2017 年 4 月 4 日期间的利息,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80%, 每手“15 智慧 01”(面值人民币 1,000 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00 元(含税)。

2017 年 5 月 24 日支付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自 2016 年 5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期间的利息,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33%, 每手“15 智慧 02”(面值人民币 1,000 元)实际派发利率为人民币 53.30 元(含税)。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15 智慧 01”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4 月 5 日。

公司“15 智慧 02”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公司“17 智慧 01”债券的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9 日。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高浪东路 19 号 15 层 01-11 单元
	联系人	勒成梁、汪漾
	联系电话	0510-8520087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园公寓 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使用资金，公司债券募集的 13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6.4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债务结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债券募集的 4.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评级分别于 2016 年 1 月、2016 年 5 月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15 智慧 01、15 智慧 02）信用等级评定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于 2016 年 6 月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公司“15 智慧 01”债券信用等级评定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于 2017 年 3 月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公司“17 智慧 01”债券信用等级评定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于 2017 年 6 月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公司“15 智慧 01”、“15 智慧 02”、“17 智慧 01”债券进行跟踪评级，信用等级评定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评级将在公司年报公告后 2 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和上交所网站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未采取增信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智慧 01”、“15 智慧 02”、“17 智慧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华英证券。报告期内，华英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3,480.56	80,850.13	-21.48	主要系原材料(铜价)持续上涨,利润较低
流动比率	1.31	1.61	-18.79	
速动比率	1.02	1.32	-22.65	
资产负债率(%)	68.14	56.78	11.3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系统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合计 60.09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45.17 亿元,剩余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4.92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均按时偿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8]A718 号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能源）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智慧能源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智慧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5和附注五、39所述，智慧能源2017年度营业收入1,726,023.76万元，较上年增加40.98%。

营业收入是智慧能源的关键指标之一，而当中涉及因收入计入错误的会计期间或遭到操控而产生固有风险，故此，我们把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是否有重大错报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测试管理层收入确认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程序，以及评估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控制系统的有效性。

(2) 审查收入相关的会计核算，并检查重大及相关文档记录，与管理层讨论，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是否有重大偏颇和错报的迹象。

(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运输、回签、验收；付款及结算；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4) 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5) 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发货、运输、回签单据，确认收入的准确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收入和毛利进行分析性复核，并与同行业情况进行分析比较，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和附注五、3所述，截止2017年12月31日，智慧能源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65,903.42万元，较期初484,323.09万元增加了16.84%。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期末资产总额的25.93%，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的判断，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和测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关键假设及数据的合理性。

(2) 分析和比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3)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我们抽样复核管理层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并复核账龄，逾期天数等关键信息。

(5) 检查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三) 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4所述，截止2017年12月31日，智慧能源商誉账面价值192,569.81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10.21%。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基于每一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由于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复杂，需要高度的判断，减值测试涉及未来若干年的财务信息，如预计收入、永续期增长率等关键参数，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方法确定每一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由于商誉账面价值重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

(2)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独立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获取独立估值专家出具的高誉减值测试报告，复核评估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计算的准确性。

(3) 将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第一期的收入、经营利润率等数据与经批准的财务预算进行比较。

(4) 将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间的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等与被测试公司的历史情况进行比较。

(5) 考虑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智慧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智慧能源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智慧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智慧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智慧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智慧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智慧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智慧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42,934,235.08	1,913,950,341.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050.00
衍生金融资产	七-2		
应收票据	七-4	1,448,788,708.89	567,300,910.70
应收账款	七-5	4,889,884,023.13	4,139,868,919.87
预付款项	七-6	94,618,597.17	89,575,089.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52,269.92	1,860,297.7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470,531,413.83	463,691,717.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787,500,497.36	1,651,264,527.68
持有待售资产			47,619,047.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490,323,355.48	139,601,668.07
流动资产合计		12,725,933,100.86	9,014,836,570.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192,505,349.34	130,251,574.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36.00	9,936.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32,650,055.27	16,459,119.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7	2,262,102,032.99	2,122,509,310.81
在建工程	七-18	275,810,330.46	17,709,464.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3	686,035,215.67	475,183,901.16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5	1,925,698,071.56	1,318,665,161.9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6	7,006,931.69	390,21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7	361,689,948.73	285,815,11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8	396,054,779.30	228,533,96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9,562,651.01	4,595,527,762.08

资产总计		18,865,495,751.87	13,610,364,33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9	3,868,400,312.59	1,923,050,54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2	1,015,646,993.73	459,827,312.24
应付账款	七-33	2,076,028,150.96	1,149,311,736.84
预收款项	七-34	1,026,342,779.53	742,813,739.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5	152,111,159.53	132,932,044.84
应交税费	七-36	137,158,551.43	148,197,558.19
应付利息	七-37	71,742,458.15	47,530,905.65
应付股利		208,570.12	208,570.12
其他应付款	七-39	963,419,404.34	756,262,707.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1	428,296,215.38	224,519,732.8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2	329,403.16	1,068,039.32
流动负债合计		9,739,683,998.92	5,585,722,893.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3	740,464,800.00	291,600,000.00
应付债券	七-44	1,751,929,575.28	1,291,882,116.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5	307,926,825.65	466,694,326.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7	209,188,776.00	33,664,800.00
预计负债	七-48	28,677,686.51	25,555,498.65
递延收益	七-49	48,627,134.24	16,320,68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7	30,528,210.44	16,851,843.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17,343,008.12	2,142,569,268.09
负债合计		12,857,027,007.04	7,728,292,161.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1	2,219,352,746.00	2,219,352,7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2,081,831,353.32	2,081,831,35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7	191,802,278.71	170,481,83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8	1,094,090,115.62	1,155,322,38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7,076,493.65	5,626,988,323.11
少数股东权益		421,392,251.18	255,083,847.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8,468,744.83	5,882,072,17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65,495,751.87	13,610,364,332.20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29,158.83	8,490,692.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59,956,530.66	781,154,778.2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	47,619,047.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2,171,191.58	1,648,559.85
流动资产合计		2,287,056,881.07	838,913,078.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501,540.00	27,583,6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36.00	9,936.00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6,625,280,212.83	5,850,643,640.75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5,374,894.28	3,372,902.4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10,869.96	19,904,66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991,4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93,568,925.07	5,901,514,829.13
资产总计		9,280,625,806.14	6,740,427,907.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52,229,692.69	56,831,576.9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770,935.37	1,845,270.19
应付利息		67,590,259.02	45,556,321.04
应付股利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39,267,553.60	66,146,033.17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800,000.00	45,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7,698,440.68	216,219,20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800,000.00	91,600,000.00
应付债券		1,751,929,575.28	1,291,882,116.4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2,729,575.28	1,393,482,116.40
负债合计		4,010,428,015.96	1,609,701,317.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19,352,746.00	2,219,352,746.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29,450,790.62	2,629,450,790.62
减: 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30,560,834.54	109,240,395.80
未分配利润		290,833,419.02	172,682,657.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0,197,790.18	5,130,726,58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80,625,806.14	6,740,427,907.38

法定代表人: 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旭亮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260,237,626.63	12,242,764,616.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17,260,237,626.63	12,242,764,616.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0	17,314,264,027.05	11,975,721,558.36
其中:营业成本		15,040,677,622.83	10,120,859,831.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70,370,213.61	57,006,238.62
销售费用	七-62	1,221,472,237.95	979,482,132.69
管理费用	七-63	569,683,390.99	460,292,797.56
财务费用	七-64	267,489,317.58	172,239,189.71
资产减值损失	七-65	144,571,244.09	185,841,367.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38,500.00	-3,141,35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6,153,646.30	-3,343,586.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064.64	-1,479,57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635,963.67	2,869,970.8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69	91,485,042.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37,824.82	263,428,090.3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0	35,994,040.20	126,657,719.5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1	11,563,242.86	33,099,832.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368,622.16	356,985,976.98
减:所得税费用		-11,086,009.54	48,884,112.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54,631.70	308,101,864.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54,631.70	308,101,864.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8,373,000.69	21,378,947.1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81,631.01	286,722,917.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454,631.70	308,101,86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81,631.01	286,722,91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73,000.69	21,378,947.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0	0.13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0	0.13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4,654.10	-
减: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20.00	1,542,618.0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355,944.20	11,728,947.67
财务费用		11,789,564.35	2,665,034.41
资产减值损失		-1,117,508.05	13,337,179.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44,056,172.08	-10,929,573.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6,572.08	-1,479,57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714.29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012,091.39	-40,203,353.20
加:营业外收入		0.19	25,599,906.06
减:营业外支出		53,630.63	21,278,541.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958,460.95	-35,881,988.18
减:所得税费用		-4,506,200.07	-18,621,714.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464,661.02	-17,260,273.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464,661.02	-17,260,273.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464,661.02	-17,260,273.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32,169,706.77	12,736,838,450.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312,149.57	67,103,075.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	203,729,143.40	107,351,30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28,210,999.74	12,911,292,825.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31,655,826.27	10,811,546,913.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873,143.19	749,156,04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545,900.77	586,563,354.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	1,206,342,195.65	979,904,51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7,417,065.88	13,127,170,82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06,066.14	-215,878,00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656,808.43	18,133,382.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38,048.32	1,869,23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07,471.65	72,303,180.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260,220.68	27,658,778.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	42,143,053.28	20,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05,602.36	140,314,576.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376,701.62	203,985,81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9,096,332.00	522,5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469,492,064.04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	33,640,000.00	36,0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605,097.66	762,615,81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299,495.30	-622,301,238.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8,861,996.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36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60,969,859.83	3,253,799,742.3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6,400,000.00	1,2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	347,276,924.78	334,713,43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4,646,784.61	6,117,375,17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98,210,093.24	4,801,834,740.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4,720,305.91	140,303,230.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536,900.00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	194,064,559.00	282,708,50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994,958.15	5,224,846,47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651,826.46	892,528,69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08,618.24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337,646.78	54,349,455.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275,902.57	955,926,44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613,549.35	1,010,275,902.57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7,655.70	3,875,30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7,655.70	3,875,30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33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0.00	16,208,22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7,307.95	26,935,05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7,987.95	43,626,61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0,332.25	-39,751,304.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719,600.00	10,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08,333.33	6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260,220.68	38,991,575.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21,812.05	52,369,163.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409,966.06	166,860,739.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5,085.69	2,421,715.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451,332.00	1,296,811,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6,97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84,692.28	1,245,278,06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036,109.97	2,544,511,08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626,143.91	-2,377,650,34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1,999,996.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6,400,000.00	1,2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400,000.00	2,471,999,996.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800,000.00	4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683,121.27	8,975,388.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936.32	306,36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005,057.59	55,081,75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394,942.41	2,416,918,24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38,466.25	-483,400.8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0,692.58	8,974,093.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29,158.83	8,490,692.58
----------------	--	---------------	--------------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2,081,831,353.32				170,481,839.97		1,155,322,383.82	255,083,847.93	5,882,072,171.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9,352,746.00	-	-	-	2,081,831,353.32	-	-	-	170,481,839.97	-	1,155,322,383.82	255,083,847.93	5,882,072,17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1,320,438.74	-	-61,232,268.20	166,308,403.25	126,396,573.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1,081,631.01	38,373,000.69	89,454,631.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66,472,302.56	166,472,302.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9,943,758.89	139,943,758.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26,528,543.67	26,528,543.6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1,320,438.74	-	-112,313,899.21	-38,536,900.00	-129,530,36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20,438.74		-21,320,438.7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993,460.47	-38,536,900.00	-129,530,360.47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	-	-	2,081,831,353.32	-	-	-	191,802,278.71	-	1,094,090,115.62	421,392,251.18	6,008,468,744.8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2,989,110.00				1,036,436,845.00				170,481,839.97		868,599,466.32	197,573,172.73	4,356,080,43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2,989,110.00				1,036,436,845.00				170,481,839.97		868,599,466.32	197,573,172.73	4,356,080,43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286,722,917.50	57,510,675.20	1,525,991,73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722,917.50	21,378,947.18	308,101,86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40,631,728.02	1,222,389,872.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1,181,758,144.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631,728.02	40,631,728.02
（三）利润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2,081,831,353.32				170,481,839.97		1,155,322,383.82	255,083,847.93	5,882,072,171.04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2,629,450,790.62				109,240,395.80	172,682,657.21	5,130,726,589.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9,352,746.00	-	-	-	2,629,450,790.62	-	-	-	109,240,395.80	172,682,657.21	5,130,726,58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	-	-	-	21,320,438.74	118,150,761.81	139,471,200.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0,464,661.02	230,464,661.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1,320,438.74	-112,313,899.21	-90,993,46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20,438.74	-21,320,438.7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993,460.47	-90,993,460.47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	-	-	2,629,450,790.62	-	-	-	130,560,834.54	290,833,419.02	5,270,197,790.1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2,989,110.00				1,584,056,282.30				109,240,395.80	189,942,930.86	3,966,228,71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2,989,110.00				1,584,056,282.30				109,240,395.80	189,942,930.86	3,966,228,71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17,260,273.65	1,164,497,87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60,273.65	-17,260,273.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1,181,758,144.3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363,636.00				1,045,394,508.32						1,181,758,144.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9,352,746.00				2,629,450,790.62				109,240,395.80	172,682,657.21	5,130,726,589.63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远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1994]第021号文批准，于1994年5月17日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8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4]30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并于1995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9”。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1995年本公司以注册资本6,000万元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股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1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01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控股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432,684股购买远东控股集团持有的远东电缆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100%股权、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27,432,684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0]B095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年1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29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7,589,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69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7,589,00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95,021,684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1]B112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年7月，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1年末股本495,021,68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份，转增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990,043,368元，上述注册资本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2]B069号验资报告确认，本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9月15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990,043,36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份，转增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980,086,736元。

根据2015年7月1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2015年7月30日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5年9月15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2015年9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10月9日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蔡道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91号），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向蔡道国等3名交易对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西省福斯特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福斯特”）100%股权，其中：向蔡道国发行 52,480,211 股、向蔡强发行 41,160,950 股、向颜秋娥发行 9,261,213 股，合计发行 102,902,374 股，对价合计780,000,000元。同时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8,311,345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资金。2015年12月7日，远东福斯特办妥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发行股份部分完成。该部分新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082,989,110元。

2016年6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6,363,63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80元，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6,363,636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219,352,746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W[2016]B100号验资报告确认，本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关大街1号1号楼1单元1191室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226589778U

经营范围：智慧能源和智慧城市技术、产品与服务及其互联网、物联网应用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智慧能源和智慧城市项目规划设计、投资建设及能效管理与服务；智慧能源和智慧城市工

程总承包及进出口贸易；仓储物流（不含运输、不含危险品）及上述业务咨询服务；商务及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公共关系策划及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服务（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4月2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远东电缆	100	100	100,000.00	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新远东电缆	100	100	87,108.80	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远东复合技术有限公司	复合技术	100	100	61,941.71	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远东买卖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宝	100	100	10,800.00	网络服务
远东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	100	100	10,000.00	网络现货交易
安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电缆	61.45	61.45	30,000.00	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圣达电气有限公司	圣达电气	75	75	7,000.00	铜杆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艾能电力	70	70	5,000.00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及管理，合同能源管理
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水木源华	70	70	6,000.00	电力监控通讯装置与自动化系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制作、销售
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远东福斯特	100	100	30,000.00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	京航安	51	51	2,000.00	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技术开发与转让
江苏华东智能线缆检测有限公司	华智检测	100	100	1,000.00	线缆检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宜兴远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远东新能源	100	100	100.00	光伏电站技术研发
远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远东新材料	100	100	5,000.00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远东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科技	55	55	10,000.00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天长市远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长远电	100	100	1,000.00	光伏发电
江西省福能动力电池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福能动力	100	100	8,000.00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株洲市弘强能源有限公司	株洲弘强	100	100	500.00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东莞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福能	100	100	100.00	锂电池、电子产品加工销售
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福斯特江苏公司	100	100	30,000.00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宜兴远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远电	100	100	1,000.00	太阳能发电,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意源达	51	51	10,000.00	变压器生产与销售
河北邦正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邦正机电	100	100	2,000.00	电气安装
柯坪远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柯坪远投	90	90	1,000.00	光伏发电、太阳能设备制造
宜兴市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斯特宜兴公司	100	100	5,000.00	新能源研发, 光伏发电, 电站开
宜兴远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远投	90	90	1,000.00	太阳能发电,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远东智慧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远东智投	100	100	30,000.00	投资
远东智慧能源宜春有限公司	远东宜春	100	100	1,000.00	光伏发电
远东智慧能源泰兴市有限公司	远东泰兴	100	100	1,000.00	光伏发电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北京远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远能智慧	100	100	200.00	工程总承包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认定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

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即在重大影响以下），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能源分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电缆分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
1 至 2 年	10%	20%
2 至 3 年	20%	50%
3 至 4 年	50%	100%
4 至 5 年	8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加权平均法结转发出材料成本；产品成本按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在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如果该出售计划需要得到股东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应当已经取得批准。

(1) 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待售类别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如果该处置组包含商誉，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

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 20-30 年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75-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5	7.92-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2	5	7.92-47.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8	5	11.875-47.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及以上；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即发行方）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进行电缆及附件销售，本公司内销以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验收无误并在收货单签字后确认收入；外销以海关网站查询系统确认货物已经报关出口时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租赁收入：在出租合同（或协议）规定日期收取租金后，确认收入实现。如果虽然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日期没有收到租金，但是租金能够收回，并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确认为收入。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本公司对外劳务已经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系指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已经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本公司提供的劳务包括建筑安装、设计、技术转让与咨询等。其中：

(1)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在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本公司确认建筑安装营业收入具体方法为：a) 对于当期在建过程中的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造价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b) 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c) 对于当期已完工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②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工程总承包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在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

(a) 完工进度确认的方法

本公司确认工程总承包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即：

完工进度 =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100%。

(b) 完工进度、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总成本、预计毛利率等确认的具体依据

工程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以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作为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以工程进度中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对工程工作量清单进行确认为参考。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的确认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每月或每个进度节点中本公司确认的应付工程分包商的工程成本、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材料设备费及项目管理费用等进行归集确认。

预计总成本的确认依据：在对工程成本进行概预算的基础上，根据签署的工程分包合同、所需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工程工作量情况及估价审核人员确认形成项目预计总成本。如果合同发生变化，预计成本也会相应调整。预计毛利率的确认依据：以当前确认合同收入及合同毛利计算合同毛利率。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合同总收入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确认的毛利。

(c) 合同成本归集的内容及方法

合同成本归集的内容主要包括分包商工程成本、人工成本、材料及设备费及项目管理费用等。其中，分包商工程成本按照在每月或每个进度中本公司确认的应付工程分包商的工程成本进行归集，人工成本按照工程项目组成员在实施项目期间所发生的工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进行归集，材料及设备费按照实际采购并安装完成后的材料及设备款进行归集，项目管理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项目管理费用总额根据工程进度情况的相同完工百分比法进行归集。

(2) 设计、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按合同规定的重要节点确认收入。即按已完成设计的重要节点工作量占总设计工作量的百分比和预计可收回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确认设计、技术服务营业收入具体方法为：a) 对于当期未完工的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金额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b) 对于当期已完工的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②设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在设计收入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在工程设计合同的重要节点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a) 完工进度确认的方法

本公司确认工程设计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工程设计合同的重要节点确认的实际完工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b) 完工进度确认的具体依据

工程设计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根据设计项目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将工作量划分为不同节点，完工进度根据该节点已完工工作量占全部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对于合同中无明确约定的，按照提交设计初步方案并经客户确认、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并经客户确认、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并经客户确认、设计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四个重要节点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可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 （1）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套期会计

本公司套期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合约、远期外汇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核算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能否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风险。

（1）套期保值会计的条件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该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且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本公司的损益；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

包括预期性评价和回顾性评价。预期性评价须于套期开始时进行，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回顾性评价使用比率分析法，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本公司根据自身风险管理政策的特点，以累积变动数为基础，通过比较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比率，以确定套期是否有效。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套期的效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之内，可被视为高度有效。

（3）套期保值的会计处理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三）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

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实施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上述三项对本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政策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	/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本公司日常	/	/	
《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及《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的相关规定	资产处置收益	2,869,970.82
		营业外收入	3,211,554.11
		营业外支出	341,583.29

其他说明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

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复合技术、圣达电气、艾能电力、水木源华、远东福斯特、京航安	15
本公司、远东电缆、新远东电缆、买卖宝、安徽电缆、华智检测、远东新能源、福能动力、株洲弘强、东莞福能、交易中心、远东新能源、远东新材料、集成科技、天长远电、福斯特江苏公司	25
远东新能源（小微企业）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远东电缆于 2007 年 7 月 1 日被无锡市民政局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社会福利企业税收政策的有关规定，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复合技术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 12 月再次通过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73200264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圣达电气于 2009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再次通过认定，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320004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艾能电力于 2010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再次通过认定，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63100126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水木源华于 2009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再次通过认定，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1100146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远东福斯特于 2011 年 9 月 8 日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1736000054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京航安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2526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远东新能源本期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流转税

远东电缆于 2007 年 7 月 1 日被无锡市民政局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社会福利企业税收政策的有关规定，上缴的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每人每年最高 3.5 万元限额（2016 年 5 月 1 日前）即征即退增值税。税务局按月退还增值税，本月已交增值税额不足退还的，可在该年度内以前月份已交增值税扣除已退增值税的余额中退还，仍不足退还的可结转该年度内以后月份退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规定，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根据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水木源华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税收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2,108.50	147,618.01
银行存款	1,464,404,437.20	886,312,887.41
其他货币资金	1,078,047,689.38	1,027,489,835.69
合计	2,542,934,235.08	1,913,950,341.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中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各种保证金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和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	0
权益工具投资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其他	0	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05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	0
权益工具投资	0	0
其他	0	104,050.00
合计	0	104,05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5,273,363.04	416,199,548.42

商业承兑票据	193,515,345.85	151,101,362.28
合计	1,448,788,708.89	567,300,910.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6,412,928.03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916,412,928.0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9,151,957.46	0
商业承兑票据	0	0
合计	1,199,151,957.46	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8,148.78 万元，主要系公司开通了浙商银行票据池业务，利用票据池做低风险融资业务，最大程度地盘活公司流动资金。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4,058,421.22	99.56	744,174,398.09	13.21	4,889,884,023.13	4,830,204,703.64	99.73	690,335,783.77	14.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75,737.10	0.44	24,975,737.10	10.00	0	13,026,173.98	0.27	13,026,173.98	10.00
合计	5,659,034,158.32	/	769,150,135.19	/	4,889,884,023.13	4,843,230,877.62	/	703,361,957.75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081,327,656.34	57,222,361.40	1.40
1 年以内小计	4,081,327,656.34	57,222,361.40	1.40
1 至 2 年	825,746,420.12	121,541,479.20	14.72
2 至 3 年	258,114,438.05	103,380,239.11	40.05
3 年以上	468,869,906.71	462,030,318.38	98.54
合计	5,634,058,421.22	744,174,398.09	13.2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7-12-31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进出口产品展示中心	3,873,642.20	3,873,642.2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畅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3,093,160.90	3,093,160.9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东莞市欢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76,848.60	1,876,848.6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东莞市春晓电动车有限公司	1,749,418.00	1,749,418.0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伟安娜科技有限公司	1,517,326.75	1,517,326.75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河北昌泰纸业有限公司	1,416,032.04	1,416,032.04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盈科锂电池有限公司	1,390,001.00	1,390,001.0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八叶(厦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8,160.80	1,288,160.8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宝威域电子有限公司	1,278,149.01	1,278,149.01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博劲恒科技有限公司	1,018,319.30	1,018,319.3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三俊电池锂电事业部	946,746.25	946,746.25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东莞市本治电动车有限公司	651,827.00	651,827.0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广州市古佰电子有限公司	624,043.90	624,043.9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易博威电子有限公司	396,043.02	396,043.02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振邦鑫达科技有限公司	346,145.40	346,145.4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天长市安乐特种电缆仪表厂	332,237.41	332,237.41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博广源科技有限公司	329,648.51	329,648.51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深圳市科普仕能源有限公司	308,370.00	308,370.00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其他零星客户	2,539,617.01	2,539,617.01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合计	24,975,737.1	24,975,737.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278,268.2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037,038.9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79,560,098.2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01%，计提坏账准备 51,046,302.19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增加坏账准备意源达坏账准备余额 9,163,930.72元，京航安坏账准备余额 15,383,017.47元。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630,667.91	94.73	62,874,527.33	70.19
1 至 2 年	4,459,341.96	4.71	26,554,319.05	29.64
2 至 3 年	528,587.30	0.56	141,795.42	0.16
3 年以上	-	-	4,447.86	0.01
合计	94,618,597.17	100.00	89,575,089.6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为尚未结算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0,389,117.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50,000 ,000.0 0	5.65	25,000 ,000.0 0	50.00	25,0 00,0 00.0 0	50,000 ,000.0 0	5.98	25,000 ,000.0 0	50.00	25,000 ,00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834,36 1,735. 32	94.35	388,83 0,321. 49	46.60	445, 531, 413. 83	785,95 5,025. 83	94.0	347,26 3,308. 15	44.18	438,69 1,717. 68
组合1: 账龄组合	779,92 1,719. 32	88.19	388,83 0,321. 49	49.86	391, 091, 397. 83	731,95 5,025. 83	87.5	347,26 3,308. 15	47.44	384,69 1,717. 68
组合2: 融资租赁保证 金组合	54,440 ,016.0 0	6.16	0	0	54,4 40,0 16.0 0	54,000 ,000.0 0	6.46	0	0	54,000 ,000.0 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84,36 1,735. 32	100.00	413,83 0,321. 49	46.79	470, 531, 413. 83	835,95 5,025. 83	100. 00	372,26 3,308. 15	44.53	463,69 1,717. 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位)				
三普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50.00	按预计无法收回款项的最佳估计数计提
合计	50,000,000.00	25,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5,709,024.45	4,801,507.51	1.57
1 年以内小计	305,709,024.45	4,801,507.51	1.57
1 至 2 年	58,438,795.77	10,774,908.03	18.44
2 至 3 年	50,739,630.03	23,953,475.62	47.21
3 年以上	365,034,269.07	349,300,430.33	95.69
合计	779,921,719.32	388,830,321.49	49.8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7-12-31	不计提理由
融资租赁保证金	54,440,016.00	可以冲抵最后一期或若干期租金。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095,210.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246,357.7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9,033,628.34	126,437,978.99
备用金借款	21,417,986.79	10,321,076.27
福利企业残疾人退税	6,924,960.00	12,036,000.00
往来款项	646,278,629.02	680,440,583.34
存出保证金(注1)	64,531,035.94	-
其他	6,175,495.23	6,719,387.23
合计	884,361,735.32	835,955,025.83

注1：存出保证金系交易中心存放在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现货交易平台的客户保证金。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64,531,035.94	1年以内	7.30	0
三普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3年以内	5.65	25,000,00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36,000,000.00	1年以内	4.07	0
王伟(注2)	往来款	25,184,996.60	1年以内	2.85	1,259,249.83
泰玺天通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00,000.00	3至4年	2.37	10,500,000.00
合计	/	196,716,032.54	/	22.24	36,759,249.83

注2：王伟为意源达老股东，期末往来款项余额为收购前借款，购买日借款余额为42,522,460.00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宜兴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福利企业残疾人退税	6,924,960.00	1年以内	2018年1月已全额收回
合计	/	6,924,960.00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增加意源达坏账准备余额 4,126,362.77 元,京航安坏账准备余额 3,591,797.35 元。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3,465,202.99	2,960,273.46	370,504,929.53	333,037,417.92	1,611,744.63	331,425,673.29
在产品	455,738,528.63	22,024,996.56	433,713,532.07	380,615,994.04	22,024,996.56	358,590,997.48
库存商品	1,254,702,765.63	21,974,652.89	1,232,728,112.74	837,984,672.55	10,873,662.03	827,111,010.5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50,553,923.02		750,553,923.02	134,136,846.39	0	134,136,846.39
合计	2,834,460,420.27	46,959,922.91	2,787,500,497.36	1,685,774,930.90	34,510,403.22	1,651,264,527.6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11,744.63	1,855,480.36	0	506,951.53	0	2,960,273.46
在产品	22,024,996.56	0	0	0	0	22,024,996.56
库存商品	10,873,662.03	14,802,573.52	0	3,701,582.66	0	21,974,652.89
周转材料	0	0	0	0	0	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	0	0	0	0	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	0	0	0	0	0
合计	34,510,403.22	16,658,053.88	0	4,208,534.19	0	46,959,922.9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5,829,045.64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382,848,901.48
累计已确认毛利	493,847,529.18
减: 预计损失	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225,612,568.0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51,083,86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京航安合并日存货账面价值为 285,248,707.98 元, 意源达合并日存货账面价值为 18,704,384.43 元。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391,000,000.00	70,100,000.00
待抵扣、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92,348,056.42	67,309,374.47
预交所得税	1,771,866.67	136,507.95
预交增值税	2,520,340.54	0
待摊费用	2,683,091.85	2,055,785.65
合计	490,323,355.48	139,601,668.07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理财产品主要为远东电缆购买的民生银行南京分行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2 亿元, 民生银行杭州延安支行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8000 万元和江苏银行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9600 万元以及远东福斯特购买的中国建设银行非保本理财产品 1,500 万元。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5,903,023.00	3,397,673.66	192,505,349.34	133,649,248.00	3,397,673.66	130,251,574.3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	0	0	0	0	0
按成本计量的	195,803,023.00	3,397,673.66	192,405,349.34	133,649,248.00	3,397,673.66	130,251,574.34
合计	195,903,023.00	3,397,673.66	192,505,349.34	133,649,248.00	3,397,673.66	130,251,574.3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3,680.00	0	0	833,680.00	0	0	0	0	0.0448	0
青海三普中藏药基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0	0	3,000,000.00	3,000,000.00	0	0	3,000,000.00	10	0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	0	0	8,750,000.00	0	0	0	0	13	0
北京晶众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0	0	18,000,000.00	0	0	0	0	8.10	0
北京三普创业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	0	0	250,000.00	250,000.00	0	0	250,000.00	20	0
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59,085.00	0	20,859,085.00	0	0	0	0	0	5.32	2,374,048.32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	30,000,000.00	0	0	0	0	0	6.98	1,764,000.00
天长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0	0	2,400,000.00	0	0	0	0	6	0
泰兴华辉铜业有限公司	694,483.00	0	0	694,483.00	147,673.66	0	0	147,673.66	10	0
远东电缆专卖店	40,962,000.00	1,095,000.00	0	42,057,000.00	0	0	0	0	0	0
江苏交易场所	6,600,000.00	0	0	6,600,000.00	0	0	0	0	3.61	0

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00.00			,000.00						
北京乐盛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0	0	1,300,000.00	0	0	0	0	10	0
苏州太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0	21,917,360.00	0	21,917,360.00	0	0	0	0	5.94	0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40,000,500.00	0	40,000,500.00	0	0	0	0	1.98	0
无锡华云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0	50,000,000.00	0	50,000,000.00	0	0	0	0	2.22	0
合计	133,649,248.00	113,012,860.00	50,859,085.00	195,803,023.00	3,397,673.66	0	0	3,397,673.66	/	4,138,048.3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9月,公司与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翔腾航)股东杨丁、翟禹、朱建设签订投资协议,中翔腾航增加注册资本548,469.68元,由本公司以人民币875万元认缴,本公司出资额占中翔腾航注册资本的14.64%。2016年12月1日,公司接到中翔腾航通知,中翔腾航于2016年11月30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799号),同意中翔腾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简称“中翔腾航”,证券代码:870183。公司持有中翔腾航732,217股股份,股权比例为13%。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翔腾航无公开报价。

2015年7月,本公司与北京晶众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众交通)股东庄斌、胡卫荣、刘鹏、吴冠中、胡思言、李立娟签订投资协议,晶众交通增加注册资本75万元,本公司以人民币1,800万元认缴其中的45万元,本公司出资额占晶众交通注册资本的12%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晶众交通120万股股份,占晶众交通增资后注册资本的比例为8.10%。晶众交通自2018年1月19日起终止挂牌。

2016年2月,买卖宝与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登记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625万元,买卖宝以人民币660万元认缴其中的600万元,本公司出资额占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的3.61%。

2016年9月，水木源华与北京乐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盛科技”）、自然人程建洲签订投资协议，乐盛科技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水木源华以人民币130万元认缴其中的50万元，水木源华出资额占乐盛科技注册资本的10%。

为促进营销并加强管理，远东电缆分别出资20—60万元与公司营销经理在全国各地设立专卖店，并与营销经理签订承包合同，约定专卖店由承包人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债权债务由承包人享有，债务由承包人承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承担任何连带经济责任；承包期内，营销经理按月上交承包金，金额根据区域不同从500元至1,500元不等。截止2017年12月31日，远东电缆合计出资4,205.70万元。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苏州太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谷电力”）股东曹萍、于韶光、钮华明、马群、蒋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2,191.74万元取得其持有的太谷电力5.94%的股份。

2017年1月，本公司出资4,000.05万元增资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光启”），占国富光启增资后注册资本的1.98%。

2017年1月，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增资无锡华云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云数据”），占增资后的华云数据注册资本的2.22%。

2017年度，安徽电缆与吴忠砚、吕化奇、朱家凤、翟桂芳、穆欣荣、袁也、吴海燕、李叶飞等179位自然人签订股金转让协议书，转让安徽电缆持有的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29,675,604元。

2017年的，安徽电缆与黄庆兵、杨世敏等自然人签订股金转让协议书，转让安徽电缆持有的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合计37,044,000元。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383,958.60	-	-	-202,858.04	-	-	-	-	-	7,181,100.56	0
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9,075,161.31	-	-	-452,399.64	-	-	-	-	-	8,622,761.67	0
苏州福瑞智电电气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	991,829.76	-	-	-	-	-	15,991,829.76	0
清电（北京）智慧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	1,500,000.00	-	-645,636.72	-	-	-	-	-	854,363.28	0
小计	16,459,119.91	16,500,000.00	-	-309,064.64	-	-	-	-	-	32,650,055.27	0
合计	16,459,119.91	16,500,000.00	-	-309,064.64	-	-	-	-	-	32,650,055.27	0

其他说明

2015年2月，本公司与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随时融”）股东王征、叶飞、张宇、郭媿媿签订增资协议，随时融增加注册资本250万元，由本公司以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增资后随时融注册资本增加至1,250万元，本公司出资额占随时融注册资本的20%。

2015年9月，本公司与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高分子”）股东吴疆、远江投资管理（常州）有限公司、余敏签订增资协议，爱普高分子增加注册资本144万元，由本公司以人民币900.00万元认缴，增资后爱普高分子注册资本增加至344万元，本公司出资额占爱普高分子注册资本的41.86%。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苏州福瑞智电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福瑞”）股东张家港智电电工高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苗鹏飞、张东波签订增资协议，苏州福瑞增加注册资本333.3333万元，由本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认缴，增资后苏州福瑞注册资本增加至1,333.3333万元，本公司出资额占苏州福瑞注册资本的25.00%

2017年8月，水木源华与自然人吕强、罗建北出资组建清电（北京）智慧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电北京研究院”）。水木源华出资800万，认缴清电北京研究院注册资本2,000万的40%。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9,279,211.55	1,696,240,728.09	23,388,654.13	85,825,119.31	3,204,733,71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561,394.20	203,351,770.80	15,020,113.16	15,673,099.28	435,606,377.44
(1) 购置	12,765,544.05	50,519,387.21	7,853,397.62	12,414,555.54	83,552,884.42
(2) 在建工程转入	58,521,110.27	135,799,259.75			194,320,370.02
(3) 企业合并增加	130,274,739.88	17,033,123.84	7,166,715.54	3,258,543.74	157,733,123.00
(4)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5,058.65	45,679,823.15	3,475,632.50	3,778,526.89	56,149,041.19
(1) 处置或报废	3,215,058.65	45,679,823.15	3,475,632.50	3,778,526.89	56,149,041.19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597,625,547.10	1,853,912,675.74	34,933,134.79	97,719,691.70	3,584,191,049.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6,190,693.10	645,642,901.07	14,719,877.01	51,331,110.46	1,077,884,58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79,353,446.71	176,562,483.14	7,093,692.65	12,016,269.99	275,025,892.49
(1) 计提	71,703,229.03	174,321,498.45	2,264,322.59	10,762,197.06	259,051,247.13
(2) 其					

他增加					
(3) 企业合并增加	7,650,217.68	2,240,984.69	4,829,370.06	1,254,072.93	15,974,64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69,637.63	26,475,410.72	3,303,741.51	2,987,043.36	35,135,833.22
(1) 处置或报废	2,369,637.63	26,475,410.72	3,303,741.51	2,987,043.36	35,135,833.22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43,174,502.180	795,729,973.490	18,509,828.15	60,360,337.09	1,317,774,640.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36,121.46	1,311,335.96	-	92,363.21	4,339,820.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10.80		1,734.40	25,445.20
(1) 处置或报废		23,710.80		1,734.40	25,445.20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936,121.46	1,287,625.16		90,628.81	4,314,375.4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4,650,896.83	1,053,759,103.72	16,423,306.64	37,268,725.80	2,262,102,032.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0,152,396.99	1,049,286,491.06	8,668,777.12	34,401,645.64	2,122,509,310.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融资租赁业务详见附注七、47 长期应付款。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洋工程及船舶用特种电缆车间	30,036,428.14	正在办理中
OPMC 中压电缆厂	40,973,644.28	正在办理中
铝合金电缆厂	8,568,066.04	正在办理中
盘具修理车间	4,117,345.38	正在办理中
盘具制作车间	6,162,086.38	正在办理中
电力金具车间	9,162,071.81	正在办理中
铜箔生产车间一期工程	16,036,036.04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本期无资本化利息。

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OPMC 中压电缆厂				947,006.82	-	947,006.82
复合技术铝合金绝缘车间	32,881,717.60		32,881,717.60	543,927.06	-	543,927.06
复合技术仓库	4,817,445.92		4,817,445.92	165,735.96	-	165,735.96
远东电缆零星工程	0		0	6,762,964.96	-	6,762,964.96
新远东电缆零星工程	0		0	471,753.75	-	471,753.75
复合技术零星工程	1,982,005.19		1,982,005.19	544,051.93	-	544,051.93
买卖宝软件工程	0		0	69,902.91	-	69,902.91
安徽电缆零星工程	0		0	903,784.77	-	903,784.77
圣达电气虹桥项目	138,661,097.48		138,661,097.48	1,255,601.11		1,255,601.11
远东福斯特 A7 厂房	0		0	2,685,522.81	-	2,685,522.81
远东福斯特 PACK 实验室	0		0	1,555,288.45	-	1,555,288.45
远东福斯特研发实验室工程	0		0	967,800.00	-	967,800.00

远东福斯特年产3G 瓦时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1,323,194.00		31,323,194.00	550,044.57	-	550,044.57
远东福斯特 6.5 万组动力及储能锂电池建设项目	39,449.56		39,449.56	0		0
福斯特储能项目	29,501,500.62		29,501,500.62			
远东福斯特零星工程	3,390,355.09		3,390,355.09	92,892.99	-	92,892.99
远东新材料新建厂房	13,500,747.60		13,500,747.60	193,186.54	-	193,186.54
意源达安装设备	10,001,540.00	1,570,231.00	8,431,309.00	0		0
京航安新中大软件	125,044.33		125,044.33	0		0
华智检测设备安装	347,000.00		347,000.00	0		0
新远东 0.44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扩容	501,842.18		501,842.18	0		0
福斯特江苏公司一期项目	6,271,975.28		6,271,975.28	0		0
远东复合 2\、8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35,646.61		4,035,646.61	0		0
合计	277,380,561.46	1,570,231.00	275,810,330.46	17,709,464.63	-	17,709,464.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圣达电气虹桥项目		125.56	16,586.81	2,846.26		13,866.11						自筹资金
远东福斯特年产 3G 瓦时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88,900.00	55.00	3,134.00	56.68		3,132.32			426.84	426.84	5.145	自筹资金

福斯特储能项目			3,636.05	685.90		2,950.15						
福斯特江苏锂电池一期项目			706.72	79.52		627.20						
天长远电3.49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46.48	1,946.48								
宜兴远电远东复合2\、8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78.08	478.08								
复合技术铝合金绝缘车间		54.39	3,233.78			3,288.17						
远东福斯特6.5万组动力及储能锂电池建设项目	23,568.81		9,648.1	9,644.15		3.95		100				募集/自筹资金
合计	412,468.81	234.95	39,370.02	15,737.07		23,867.90			426.84	426.84	5.14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4,559,296.37	24,376,800.00	5,712,805.76	6,851,588.00	22,800,131.46	564,300,62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742,931.39				2,392,124.29	232,135,055.68
(1) 购置	229,742,931.39				2,392,124.29	232,135,055.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734,302,227.76	24,376,800.00	5,712,805.76	6,851,588.00	25,192,255.75	796,435,677.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696,463.64	10,171,544.73	2,040,287.80	4,286,672.23	18,921,752.03	89,116,72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36,064.85	3,752,594.91	1,276,672.68	163,267.39	3,155,141.34	21,283,741.17
(1) 摊销	12,936,064.85	3,752,594.91	1,276,672.68	163,267.39	3,155,141.34	21,283,741.1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66,632,528.49	13,924,139.64	3,316,960.48	4,449,939.62	22,076,893.37	110,400,461.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7,669,699.27	10,452,660.36	2,395,845.28	2,401,648.38	3,115,362.38	686,035,215.67
2. 期初账面价值	450,862,832.73	14,205,255.27	3,672,517.96	2,564,915.77	3,878,379.43	475,183,901.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安徽电缆	20,239,841.66		0	0	0	20,239,841.66
圣达电气	4,360,579.14		0	0	0	4,360,579.14
水木源华	210,556,987.18		0	0	0	210,556,987.18
艾能电力	156,165,454.70		0	0	0	156,165,454.70
远东福斯特	927,342,299.30		0	0	0	927,342,299.30
京航安		583,644,250.96	0	0	0	583,644,250.96
意源达		23,388,658.62	0	0	0	23,388,658.62
合计	1,318,665,161.98	607,032,909.58	0	0	0	1,925,698,071.5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9 月 10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收购滕学仁持有的安徽电

缆 64.9753%股份，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2]第 1043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股份转让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3,306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安徽电缆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徽电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08 号商誉减值测试咨询报告，安徽电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1,841.59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31,676.14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9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0.9%。经测试，本公司收购安徽电缆 64.9753%股权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2012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收购杨吉林、李民、吴良、张元建、戴榴章持有的圣达电气 30%股权并认购圣达电气 763.5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股权收购和新增注册资本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2]第 1042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1,2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价款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圣达电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圣达电气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11 号全部股东权益价值，圣达电气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7,782.37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7,679.53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7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0.2%。经测试，本公司收购圣达电气 30%股权和对圣达电气新增注册资本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2014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收购吕强等 27 名股东持有的水木源华 51%股份，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4]第 1040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28,487.4915 万元，扣除应收水木源华分配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的现金股利 2,209.07 万元，本公司实际合并成本为 26,278.4215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水木源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水木源华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10 号全部股东权益价值，水木源华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69,893.55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69,785.15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6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1.8%。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收购朱柯丁、童建民持有的艾能电力 51%股权并认购艾能电力 121.6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股权收购和新增注册资本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4]第 1039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17,985.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价款为人民币 3,80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艾能电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圣达电气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09 号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艾能电力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40,199.57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40,064.44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8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是 9.99%。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式购买蔡道国、蔡强、颜秋娥持有的远东福斯特 100%股权。本次交易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资评报字[2015]第 159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120,415.47 万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远东福斯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远东福斯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10 号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远东福斯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170,729.88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151,766.75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7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是 9.80%。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2017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公司、远东控股集团分别以现金别收购肖鹏持有的京航安 51%、49%股权。本次交易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资

评报字[2017]第 205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144,446.69 万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72,930 万元和 70,07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京航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6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2017 年 5 月,水木源华以现金收购孙卫杰、王伟、陈连兵持有的意源达 51% 股权,本次交易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林评字[2017]第 109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10,510.75 万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5,10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意源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意源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苏华咨报字[2018]第 013 号全部股东权益价值,意源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10,942.54 万元,高于测试资产组组合比较基础 10,687.94 万元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编制了未来 6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水木源华办公楼装修费	294,289.29	5,118,313.46	551,890.91	0	4,860,711.84
艾能电力办公楼装修费	0	1,550,000.00	309,999.98	0	1,240,000.02
远东福斯特装修费	95,922.33	0	79,935.30	0	15,987.03
高安辉耀水域合作开发土地租金	0	210,000.00	0	0	210,000.00
意源达资质费	0	791,117.58	110,884.78	0	680,232.80
合计	390,211.62	7,669,431.04	1,052,710.97	0	7,006,931.69

其他说明:

本期合并增加意源达期初余额 78,074.27 元,水木源华、艾能电力、远东福斯特装修费在租赁期内摊销。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173,800,999.07	275,009,277.79	1,069,664,859.92	255,324,018.25
存货跌价准备	46,959,922.91	8,811,428.23	34,510,403.22	5,830,127.2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78,253.97	206,738.09	630,515.38	94,577.3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	0	0	5,843,511.60	1,460,877.90
在建工程减值准	1,570,231.00	392,557.75	0	0

备				
递延收益	45,261,426.39	7,725,303.18	10,821,482.31	2,469,870.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7,673.66	22,151.05	147,673.66	22,151.05
合并抵销未实现利润	8,476,101.21	2,038,701.00	5,960,797.45	1,471,570.98
预计负债	28,677,686.51	4,801,961.68	25,555,498.65	5,134,450.54
可抵扣亏损	256,310,872.75	59,046,892.78	57,200,351.88	13,414,525.37
水木源华工资余额	372,688.94	55,903.34	3,952,966.38	592,944.96
远东福斯特预提社保	7,124,014.44	1,068,602.17	0	0
收入成本财税差异	13,897,260.35	2,453,702.48	0	0
合计	1,583,977,131.2	361,633,219.54	1,214,288,060.45	285,815,114.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安徽电缆	25,514,509.02	6,378,627.24	27,670,638.83	6,917,659.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圣达电气	10,479,101.87	1,571,865.29	11,765,928.09	1,764,889.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水木源华	7,401,261.06	1,110,189.16	9,876,411.75	1,481,461.7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艾能电力	3,660,226.08	549,033.91	4,658,469.56	698,770.4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远东福斯特	33,936,840.83	5,090,526.13	39,136,556.17	5,973,455.2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京航安	105,519,791.40	15,827,968.71	0	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0	0	104,050.00	15,607.50
合计	186,511,730.26	30,528,210.44	93,212,054.40	16,851,843.84

京航安购买日递延所得税负债为 16,368,647.84 元。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179,457.61	5,960,40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250,000.00	3,25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36,121.46	3,709,305.25
合计	15,365,579.07	12,919,711.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7,063,307.30	227,813,967.46
预付股权款	198,991,472.00	0
预付软件款	0	720,000.00
合计	396,054,779.30	228,533,967.46

其他说明：

预付股权款系收购艾能电力和水木源华少数股权，按约定预付的部分对价。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3,616,868.70	0
抵押借款	359,800,000.00	301,800,000.00
保证借款	1,298,123,443.89	553,840,546.00
信用借款	0	0
抵押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246,1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55,000,000.00	150,000,000.00
贸易融资	1,361,860,000.00	671,310,000.00
合计	3,868,400,312.59	1,923,050,546.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4,534.98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收购京航安支付对价和重要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流动资金增加。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539,220.43	71,868,150.00
银行承兑汇票	1,012,107,773.30	387,959,162.24
合计	1,015,646,993.73	459,827,312.2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5,581.97 万元，主要系公司开通了浙商银行票据池业务，利用票据池做低风险融资业务，最大程度地盘活公司流动资金。

3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77,620,651.83	1,017,489,962.66
1 至 2 年	80,819,062.91	46,887,338.65
2 至 3 年	34,894,042.43	71,947,563.86
3 年以上	82,694,393.79	12,986,871.67
合计	2,076,028,150.96	1,149,311,736.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质量保证金等。

34、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05,604,194.24	381,221,159.08
1 至 2 年	41,624,592.40	201,315,272.35
2 至 3 年	64,367,043.59	83,622,073.27
3 年以上	114,746,949.30	76,655,234.63
合计	1,026,342,779.53	742,813,739.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一年以上的金额为 22,073.86 万元，尚未结转的原因主要为产品尚未交付。

建造合同尚未完工已结算款 99,470,060.40 元（附注五、七）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789,130.63	820,478,891.01	801,647,998.49	147,620,023.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42,914.21	48,561,569.84	48,213,347.67	4,491,136.38
三、辞退福利	0	11,797.03	11,797.03	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	0	0	0
合计	132,932,044.84	869,052,257.88	849,873,143.19	152,111,159.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145,202.14	748,724,141.42	730,049,603.52	143,819,740.04
二、职工福利费	13,656.00	18,275,585.47	18,289,241.47	0
三、社会保险费	1,834,678.81	26,059,544.24	25,946,851.94	1,947,371.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4,945.36	20,431,768.12	20,414,485.38	1,512,228.10
工伤保险费	254,441.64	4,044,523.71	3,996,441.21	302,524.14
生育保险费	85,291.81	1,583,252.41	1,535,925.35	132,618.87
四、住房公积金	938,196.00	15,973,321.47	15,817,660.00	1,093,857.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7,397.68	11,446,298.41	11,544,641.56	759,054.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0	0	0	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	0	0	0
八、其他短期薪酬	0	0	0	0
合计	128,789,130.63	820,478,891.01	801,647,998.49	147,620,023.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62,887.26	47,095,575.62	46,656,706.47	4,401,756.41
2、失业保险费	180,026.95	1,465,994.22	1,556,641.20	89,379.97
3、企业年金缴费	0	0	0	0

合计	4,142,914.21	48,561,569.84	48,213,347.67	4,491,136.38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增加中含京航安合并日余额3,232,376.33元，意源达合并日余额267,801.35元。期末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余额为尚未发放的2017年12月工资及2017年度绩效考核工资及奖金，已于2018年1-2月发放完毕。

3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469,526.52	48,585,580.09
企业所得税	30,796,877.82	72,892,109.26
个人所得税	9,842,122.43	9,133,343.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2,399.35	3,161,484.04
教育费附加	4,567,881.46	2,436,865.32
房产税	3,460,251.95	3,877,177.51
土地使用税	6,149,740.60	5,165,992.31
地方综合基金	952,618.20	729,374.03
印花税等	1,957,133.10	2,215,632.20
合计	137,158,551.43	148,197,558.19

其他说明：

期末无逾期欠缴的税费。

37、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49,053.12	520,279.37
企业债券利息	66,623,547.07	45,340,833.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69,857.96	1,669,792.95
合计	71,742,458.15	47,530,905.6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21.16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 2017 年度发行公司债 46,000 万元，付息周期为 3 年，截止期末应付未付利息 6,662.35 万元。

3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中心(买卖宝)客户保证金	64,221,028.01	83,584,372.01
保证金、押金	11,702,935.00	16,544,210.55
往来款	586,182,215.27	585,839,364.38
其他	108,988,226.06	70,294,760.77
企业合并应付款	192,325,000.00	0
合计	963,419,404.34	756,262,707.7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应付款系本公司收购京航安 51% 股权尾款 18,232.50 万元和水木源华收购意源达 51% 股权尾款 1,000 万元。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800,000.00	45,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远东电缆	21,466,472.46	43,382,245.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新远东电缆	119,864,726.25	70,319,354.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复合技术	0	39,931,121.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安徽电缆	31,165,016.67	25,087,011.47
合计	428,296,215.38	224,519,732.83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艾能电力预提费用	329,403.16	1,068,039.32
合计	329,403.16	1,068,039.3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5,000,000.00	91,600,000.00
抵押借款	0	0
保证借款	365,464,8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0	0
合计	740,464,800.00	291,6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借款余额
工商银行宜兴支行	2014-12-11	2019-12-10	人民	5.225	28,000,000.00
工商银行宜兴支行	2014-12-29	2019-12-29	人民	4.9875	17,800,000.0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9-5	2022-9-2	人民	6.90	37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2017-9-19	2019-7-20	人民	5.145	14,76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2017-11-13	2019-7-20	人民	5.145	5,6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2017-12-13	2022-1-20	人民	5.145	11,8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2017-6-29	2022-1-20	美金	5.145	287,504,800.00
合计	--	--	--	--	740,464,800.00

2014年12月9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以水木源华51%的股权质押，并由远东控股集团提供保证，取得22,900万元长期借款。合同约定每年偿还借款总额的20%，其中：一年内到期的4,58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6年7月，远东福斯特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两亿最高额保证，取得20,000万元的长期借款。本期已归还1,000万元。期末余额19,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以艾能电力51%的股权质押，并由远东控股集团提供担保。该合同下借款总额12,000万元，至2022年12月15日之前多次提清借款。本公司本期提款2,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2,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7年9月，本公司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并购借款合同”，以京航安51%富瑞股权质押，并由远东控股集团提供担保，取得37,500万元长期借款。

2017年6月28日，远东福斯特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4,400万元美金的长期借款。

2017年6月28日，远东福斯特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签订贷款总额不超过14,995万元的“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担保。远东福斯特本期已取得3,216万元的长期借款。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智慧 01	795,323,078.43	794,022,741.86
15 智慧 02	499,131,380.79	497,859,374.54
17 智慧 01	457,475,116.06	0
合计	1,751,929,575.28	1,291,882,116.4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智慧 01	100	2016/4/5	5年	80,000.00	79,402.27		3,972.52	130.04		79,532.31
15 智慧 02	100	2016/5/24	5年	50,000.00	49,785.94		2,784.80	127.20		49,913.14
17 智慧01	100	2017/3/9	3年	46,000.00		46,000.00	2,220.32	87.13		45,747.51
合计	300	/	/	176,000.00	129,188.21	46,000.00	8,977.64	344.37		175,192.96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发行不超过 13 亿元公司债券。2016 年 2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7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3 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面值不少于总发行面值的 50%。2016 年 4 月，第一期发行面值总额 80,000 万元、5 年期公司债券“15 智慧 01”，票面固定利率为 4.80%。2016 年 5 月，公司第二期发行面值总额 50,000 万元、5 年期公司债券“15 智慧 02”，票面固定利

率为 5.33%。上述公司债发行承销费为 1,000 万元(含税)。2017 年 3 月,公司发行面值总额 46,000 万元,3 年期公司债券“17 智慧 01”,票面固定利率为 5.68%。上述公司债发行承销费 360 万元(含税)。

45、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业务风险金	274,638,177.49	262,244,701.33
融资租赁款-远东电缆	18,934,391.54	0
融资租赁款-新远东电缆	156,101,844.54	36,237,118.32
融资租赁款-复合技术	0	0
融资租赁款-安徽电缆	17,019,912.54	9,445,006.00
合计	466,694,326.11	307,926,82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务风险金:由营销经理根据与本公司签订的合同缴纳。

2015 年 5 月,远东电缆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12,380.77 万元的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民生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12,000 万元,租赁期限 36 个月。此融资租赁业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截止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2,146.65 万元,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应付金额 2,146.65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4 年 9 月,新远东电缆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24,716.35 万元的设备(其中固定资产 21,997.16 万元,在建工程 2,719.19 万元)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融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30,000 万元,租赁期 51 个月,此融资租赁业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截止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15,610.18 万元,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应付金额 11,986.47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5 年 4 月,安徽电缆与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2,426.40 万元的自有设备(其中固定资产 534.09 万元,在建工程 1,892.31 万元)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2,384.64 万元,融资期限 24 个月。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决定,已于 2016 年 6 月提前偿还剩余额融资租赁款。2016 年 6 月,安徽电缆与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1,543.08 万元的自有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2,020.19 万元,融资期限为 24 个月。截止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460.80 万元,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应付金额 460.8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6 年 11 月,安徽电缆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2,192.40 万元的自有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2,732.00 万元,融资期限 24 个月。此融资业务由本公司和蒋承志提供担保。截止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1,252.17 万元,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应付金额 1,252.17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7 年 9 月,安徽电缆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将账面价值 2,498.03 万元的自有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2,732.00 万元，融资期限 24 个月。此融资业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截止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2,360.50 万元，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应付金额 1,416.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徽电缆基础设施补助	33,664,800.00	3,470,571.00	0	37,135,371.00	
福斯特江苏公司基础设施补助	0	172,053,405.00	0	172,053,405.00	
合计	33,664,800.00	175,523,976.00	0	209,188,776.00	/

其他说明：

根据天长市人民政府与安徽电缆签订的《关于在安徽省天长市投资建设“天长远东科技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补充协议》规定，天长市人民政府对“天长远东科技产业园项目”实行基础设施补助，2013 年收到基础设施补助 3,366.48 万元，本期收到基础设施补助 347.06 万元。上述合作协议还约定：若签约后项目未能如期开工建设并投产或未能达到亩均总体投资强度和亩均税收所约定的标准，需退还对该项目的基础设施补助。天长远东科技产业园项目一期已投入试运行。

根据宜兴市高塍镇人民政府与本公司以及子公司福斯特江苏公司签订的《关于智慧能源产业园的合作协议书》规定，宜兴市高塍镇人民政府对“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实行基础设施补助，2017 年收到基础设施补助 17,205.34 万元。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000,000.00	6,659,793.72	
产品质量保证	15,555,498.65	22,017,892.79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5,555,498.65	28,677,686.5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期初未决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二）、2、（2）与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诉讼事项。

期末未决诉讼：2017年12月13日，远东福斯特收到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赣09民终13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远东福斯特偿还贷款本金4,379,081.47元及逾期利息3,786,484.28元（该利息计算至2016年4月15日，2016年4月16日至清偿日止的利息按月利率1%计算）。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2017年10月10日，远东福斯特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5）深宝法民一初字第288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远东福斯特支付深圳市维力欧科技有限公司因远东福斯特锂电池产品自燃造成的损失赔偿费2,009,793.72元。该判决为一审判决。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20,683.09	37,288,034.19	4,981,583.04	48,627,134.2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6,320,683.09	37,288,034.19	4,981,583.04	48,627,134.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高压倍容复合芯软铝导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30,000.00		255,000.00	-	1,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电缆拆迁补偿	4,381,766.35		312,983.24	-	4,068,783.11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补贴	1,900,000.00		379,999.92	-	1,520,000.08	与资产相关
买卖宝电子商务平台（二期）	2,000,000.00		2,00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核电站用1E级K2类电缆新产品开发科技项目	120,000.00		15,000.00	-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资金	620,916.73		76,599.96	-	544,316.77	与资产相关
海洋工程及船舶用特种电缆项目	2,800,000.00		349,999.92	-	2,450,000.08	与资产相关
风力发电用电缆技术改造专项项目专项资金	399,999.97		50,000.04	-	349,999.93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管委会专利商用化专项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动力储能领域用锂电池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000,000.00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种采用三元体系锂电池集成在车用动力电池的应有开发	100,000.00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能量密度提升研究及产业化	500,000.00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宜春市锂电池产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68,000.04		31,999.96	-	536,000.08	与资产相关
三代核电站严酷电缆用高性能合成橡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		990,000.00	
3GWH 锂电新能源项目		34,188,034.19			34,188,034.19	
合计	16,320,683.09	37,288,034.19	4,981,583.04		-48,627,134.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流通股	1,980,086,736.00				198,105,960.00	198,105,960.00	2,178,192,696.00
限售股	239,266,010.00				-198,105,960.00	-198,105,960.00	41,160,050.000
股份总数	2,219,352,746.00						2,219,352,746.00

其他说明：

本期发行新股详见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51,403,949.30	0	0	1,751,403,949.30
其他资本公积	330,427,404.02	0	0	330,427,404.02
合计	2,081,831,353.32	0	0	2,081,831,353.32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0,481,839.97	21,320,438.74		191,802,278.7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0,481,839.97	21,320,438.74		191,802,278.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5,322,383.82	868,599,466.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5,322,383.82	868,599,466.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81,631.01	286,722,917.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20,438.7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993,460.4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4,090,115.62	1,155,322,383.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183,156,817.41	14,966,921,695.45	12,206,079,797.41	10,092,310,928.60
其他业务	77,080,809.22	73,755,927.38	36,684,819.08	28,548,903.32
合计	17,260,237,626.63	15,040,677,622.83	12,242,764,616.49	10,120,859,831.92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439,948.21	138,737.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54,899.04	17,745,935.73
教育费附加	15,585,564.30	16,635,415.66
房产税	12,144,905.01	8,283,107.76
土地使用税	13,090,631.85	17,499.60
车船使用税	34,936.67	6,993,788.85
印花税	8,657,558.90	6,062,397.07
残疾人保障金	1,553,421.54	759,300.00
文化事业建设费		65,363.08
地方规费	8,348.09	304,693.23
合计	70,370,213.61	57,006,238.62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6]22号文《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从2016年5月1日起，“营业税金及附加”调整为“税金及附加”，企业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均在本项目列示。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708,820,929.33	519,306,531.85
运输费	181,704,473.32	149,976,546.65
包装费	17,498,761.58	17,410,964.57
工资及附加	217,204,324.04	199,210,328.32
销售服务费	18,341,098.84	27,999,941.59
业务招待费	18,325,543.38	19,327,281.17

广告宣传费	8,097,632.04	9,244,766.99
办公费	8,953,921.36	10,370,858.10
招标费	4,196,854.52	3,365,905.42
其他	38,328,699.54	23,269,008.03
合计	1,221,472,237.95	979,482,132.69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96,854,386.03	137,085,436.06
技术开发费	222,048,963.39	187,034,193.20
税费		8,762,726.16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62,549,916.08	55,598,091.91
业务招待费	14,297,089.76	9,752,220.68
水电费	6,820,804.93	5,045,954.72
差旅费	18,378,206.50	13,568,168.13
咨询费	16,445,357.26	4,978,970.45
办公费	6,820,804.93	6,364,681.77
广告费	1,093,754.90	2,446,790.19
修理费	5,581,346.94	4,880,416.11
其他	18,792,760.27	24,775,148.18
合计	569,683,390.99	460,292,797.56

6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264,001,834.61	184,730,197.16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1,047,471.79	8,127,853.8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8,351,208.68	-36,348,254.52
手续费支出	4,413,568.72	3,795,448.70
其他融资费用	5,258,967.22	2,624,786.26
汇兑损益	1,118,683.92	9,309,158.26
合计	267,489,317.58	172,239,189.71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9,525.01 万元，只要系本期长短期借款增加所致。本期收到贴息款 1,257,200.00 元。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0,373,479.17	159,814,762.8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627,533.92	20,183,093.4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5,843,511.6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570,231.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44,571,244.09	185,841,367.86

其他说明：

本期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加上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低于合同金额的差额部分计提资产减值。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9,852.5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79,852.5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500.00	38,5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8,500.00	-3,141,352.52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9,064.64	-1,479,573.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73,662.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300.23	356,267.4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138,048.32	1,68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60,519.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404,171.70	2,973,382.25
其他	3,817,671.69	
合计	26,153,646.30	-3,343,586.13

67、处置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9,635,963.67	2,869,970.82	-9,635,963.67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在建工程处置损益			
债务重组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合计	-9,635,963.67	2,869,970.82	-9,635,963.67

其他说明：

详见本附注五、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68、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福利企业退税（远东电缆）	77,132,880.00		
软件企业退税（水木源华）	4,844,355.56		
光伏电站发电补贴	1,526,224.01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7,981,583.04		7,981,583.04
合计	91,485,042.61		7,981,583.04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递延收益	4,981,583.04	与资产相关	
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沪科合【2015】8 号
合计	7,981,583.04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报。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8,325.59		508,325.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8,325.59		508,325.59
无形资产处置			

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2,763,938.26	100,178,847.80	32,763,938.26
无法支付款项	480,669.41	1,177,645.22	480,669.41
违约金	1,992,402.98	2,069,466.94	1,992,402.98
业绩补偿款		22,010,000.00	
其他	248,703.96	1,221,759.56	248,703.96
合计	35,994,040.20	126,657,719.52	35,994,04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贸[2017]46号
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	17,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区管文[2017]142号
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试点城市资金	3,521,6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区财指[2017]19号
安徽电缆土地税返还	1,869,116.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安徽省制造、创新强省建设专项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企[2017]1320号、财教[2017]1310号
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财政奖励资金	846,442.34		与收益相关	财税[2010]121号、苏财税[2011]3号
重点企业扶持基金	845,881.57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编号2017-2-5-045
循环化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8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2015年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项目补助资金拨付函
2016年度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789,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发[2016]21号
锅炉大气污染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政办发[2015]20号
2017年省重大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教[2017]700号
市长质量奖奖励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7]38号、天政秘[2017]48号
2016年度又好又快政策开放型经济	4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

奖励				[2017]15号、宜财工贸[2017]16号、宜财工贸[2017]29号、宜商[2017]39号、
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贸(2017)45号
2016年科技进步奖及专利奖励	5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7]6号、锡科计[2017]50号、锡财工贸[2017]14号、宜财工贸(2017)51号、宜财工贸(2017)54号、锡知综(2016)281号、宜经科字[2017]6号
安置残疾人增值税即征即退		57,423,817.82	与收益相关	财税[2007]92号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水木源华)		15,103,683.53	与收益相关	财税[2011]100号
税收返还(远东福斯特)		7,80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区管文[2007]142号宜区管字[2013]89号
上市公司企业兼并收购奖励		2,511,2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发[2015]25号
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资金		2,338,966.00	与收益相关	天政[2011]72号
税费返还(安徽电缆)		2,242,940.16	与收益相关	天长市财政局
营改增服务业退税		1,465,7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兴市高塍镇财政所
年产10000千米核电站用电缆技术改造项目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经信财务[2016]94号
面向特高压电网的大截面节能系列导线关键技术研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教[2016]95号
2016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贸[2016]73号
天长市三十强企业奖励金		869,500.00	与收益相关	天长市经信委
2015年下半年工业企业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865,5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区财指[2016]93号
产业扶持基金		733,980.58	与收益相关	艾能电力等3家公司产业扶持政策意向书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496,800.00	与收益相关	滁人社发[2016]189号
领军人才资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沪人社专[2016]463号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6,764.61	427,138.52	与收益相关	财行[2005]365号
品牌建设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6]28号
创新专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府发[2014]50号黄创新办[2014]5号
2015年度宜兴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6]32号
2016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贸[2016]76号
2015年度又好又快政策开放型经济奖励		130,2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发改产业[2016]95号、宜财工贸[2016]23号、宜商[2016]125号
2015年度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6]21号
江西名牌产品和江西省著名商标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区管字[2015]60号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人社字[2015]373号
2015年度科技局进步奖及专利奖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锡政发[2015]359号锡政发[2015]360号
2015年度科技创新创业奖励经费		94,500.00	与收益相关	宜财工贸[2016]33号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85,022.00	与收益相关	宜政发[2016]7号
其他小额零星补助	1,125,133.74	827,916.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37,983.1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763,938.26	100,178,847.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56,648.14	2,115,827.76	1,856,648.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56,648.14	2,115,827.76	1,856,648.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5,273,643.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36,173.70	149,888.00	236,173.70
赔款、违约金	9,370,237.28	13,507,127.95	9,370,237.28
未决诉讼		10,000,000.00	
其他	100,183.74	2,053,345.52	100,183.74
合计	11,563,242.86	33,099,832.84	11,563,242.86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312,319.67	95,492,273.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398,329.21	-46,608,161.60
合计	-11,086,009.54	48,884,112.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368,622.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592,155.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556,521.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5,293.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68,655.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23,347.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54,100.12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处置资产损失的影响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1,892.39
加计扣除	-21,973,836.71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1,086,00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8,859,236.39	38,549,974.41
政府补助	71,478,196.46	26,213,363.26
营业外收入中的现金收入	2,241,106.94	25,301,226.50
其他现金流入	111,150,603.61	17,286,736.11
合计	203,729,143.40	107,351,300.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其他现金流入中收回保函保证金 80,396,942.62 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1,090,412,887.26	978,200,819.18
买卖宝保证金	82,227,481.51	
圣达信用证保证金	11,601,756.00	
营业外支出中的现金支出	9,706,594.72	1,703,693.34
支付的风险金	12,393,476.16	
合计	1,206,342,195.65	979,904,512.5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施工保证金	3,232,000.00	
往来借款	38,911,053.28	20,350,000.00
合计	42,143,053.28	20,35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股权返还定金及支付违约金	20,000,000.00	
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款	5,000,000.00	

逾期支付购买资产利息		11,160,000.00
并购费用	240,000.00	18,900,000.00
往来借款	8,4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3,640,000.00	36,06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48,295,146.01
融资保证金	126,390,025.96	279,314,288.88
政府补助	179,881,176.00	2,104,000.00
往来借款	41,005,722.82	
融资平台借款		5,000,000.00
合计	347,276,924.78	334,713,434.8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本息	183,805,591.77	159,777,356.55
其他融资费用	5,258,967.23	2,624,786.26
归还融资平台借款	5,000,000.00	
往来借款	-	120,000,000.00
发行费	-	306,363.64
合计	194,064,559.00	282,708,506.45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454,631.70	308,101,864.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571,244.09	185,841,367.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051,247.13	237,753,354.38
无形资产摊销	21,283,741.17	19,706,206.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2,710.97	1,197,742.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35,963.67	-754,14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8,322.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38,500.00	3,141,352.52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045,405.17	183,591,074.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53,646.30	3,343,586.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509,231.67	-43,497,03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2,281.24	-3,111,127.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238,821.58	-560,038,121.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2,560,915.90	-350,429,775.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6,467,064.10	-188,794,349.80
其他		-11,93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06,066.14	-215,878,002.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2,613,549.35	1,010,275,902.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0,275,902.57	955,926,447.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337,646.78	54,349,455.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87,975,000.00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明细	587,975,000.00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8,482,935.96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明细	118,482,935.96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明细	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69,492,064.0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2,613,549.35	1,010,275,902.57
其中: 库存现金	482,108.50	147,61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4,404,437.20	1,008,480,717.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727,003.65	1,647,567.1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613,549.35	1,010,275,902.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7,032.0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91,641.29	质押给银行抵开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68,239.09	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及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无形资产	41,824.06	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308,736.51	

其他说明：

其他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取得并购贷款，本公司将水木源华 51%股权、艾能电力 51%股权和京航安 51%股权抵押给了银行。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1,775,256.68	6.5342	272,967,882.20
欧元	302,483.32	7.8023	2,360,065.61
港币	105.37	0.83591	88.08

瑞士法郎	0.61	6.6779	4.0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5,686.22	6.5342	1,540,020.9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4,000,000.00	6.5342	287,504,8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	960,000.00	营业外收入	960,000.00
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	17,74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740,000.00
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试点城市资金	3,521,600.00	营业外收入	3,521,600.00
安徽电缆土地税返还	1,869,116.00	营业外收入	1,869,116.00
2017年度安徽省制造、创新强省建设专项资金	900,000.00	营业外收入	900,000.00
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财政奖励资金	846,442.34	营业外收入	846,442.34
重点企业扶持基金	845,881.57	营业外收入	845,881.57
循环化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829,000.00	营业外收入	829,000.00
2016年度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789,000.00	营业外收入	789,000.00
锅炉大气污染	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2017年省重大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市长质量奖奖励	5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50,000.00
2016年度又好又快政策开放型经济奖励	424,000.00	营业外收入	424,000.00
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2016年科技进步奖及专利奖励	537,000.00	营业外收入	537,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6,764.61	营业外收入	326,764.61
其他零星补助	1,125,133.74	营业外收入	1,125,133.74
福利企业退税（远东电缆）	77,132,880.00	其他收益	77,132,880.00
软件企业退税（水木源华）	4,844,355.56	其他收益	4,844,355.56
光伏电站发电补贴	1,526,224.01	其他收益	1,526,224.01
递延收益	4,981,583.04	其他收益	4,981,583.04
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三代核电站严酷电缆用高性能合成橡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100,000.00	递延收益	
3GWH 锂电新能源项目	34,188,034.19	递延收益	
合计	161,537,015.06		124,248,980.8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京航安	2017.8.31	72,930	51	现金	2017.8.31	股权交割	39,693.02	6,240.46
意源达	2017.5.31	5,100	51	现金	2017.5.31	股权交割	6,098.68	38.71

其他说明：

京航安：2017年7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年8月8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远东控股集团与自然人肖鹏、肖共长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现金收购肖鹏持有的京航安51%、49%股权。本次交易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资评报字[2017]第205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144,446.69万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72,930万元和70,070万元。本公司确定交割日为2017年8月31日，合并京航安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7年9-12月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意源达：2017年5月，水木源华以现金收购孙卫杰、王伟、陈连兵持有的意源达51%股权，本次交易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林评字[2017]第109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10,510.75万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5,100万元。本公司确定交割日为2017年5月31日，本公司合并意源达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7年6-12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京航安	意源达
--现金	729,300,000.00	51,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729,300,000.00	5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5,655,749.04	27,611,341.3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83,644,250.96	23,388,658.6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详见附注七-27 商誉。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根据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京航安的合并成本为 72,930 万元，本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京航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根据水木源华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水木源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意源达的实际合并成本为 5,100 万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意源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京航安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18,053,899.65	118,053,899.65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	101,548,760.78	101,548,760.78
预付款项	20,512,876.00	20,512,876.00
其他应收款	40,474,569.59	40,474,569.59
存货	285,248,707.98	285,248,707.98
其他流动资产	1,352,900.13	1,352,900.13
固定资产	125,434,646.00	16,310,327.08
在建工程	652,701.16	652,701.16
无形资产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6,222.22	2,846,22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款项	216,471,268.28	216,471,268.28
预收款项	169,356,594.39	169,356,594.39
应付职工薪酬	3,232,376.33	3,232,376.33
应交税费	3,714,702.76	3,714,702.76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382,185.98	1,382,18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0
预计负债	0	0
递延收益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68,647.84	0

净资产	285,599,507.93	192,843,836.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85,599,507.93	192,843,836.85

项目	意源达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3,263,011.73	163,263,011.73
货币资金	1,653,686.94	1,653,686.94
应收款项	31,118,192.51	31,118,192.51
存货	18,704,384.43	18,704,384.43
固定资产	16,323,831.64	16,323,831.64
无形资产	0	0
其他应收款	78,750,816.22	78,750,816.22
其他流动资产	0	0
在建工程	10,001,540.00	10,001,540.00
预付款项	3,309,912.35	3,309,912.35
长期待摊费用	78,074.27	78,07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2,573.37	3,322,573.37
负债：	109,123,126.68	109,123,126.68
借款	54,000,000.00	54,000,000.00
应付款项	42,977,848.43	42,977,848.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预收款项	4,914,699.01	4,914,699.01
应付职工薪酬	267,801.35	267,801.35
应交税费	4,512,409.29	4,512,409.29
应付利息	84,136.25	84,136.25
其他应付款	2,222,065.68	2,222,06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166.67	144,166.67
净资产	54,139,885.05	54,139,885.05
减：少数股东权益	0	0
取得的净资产	54,139,885.05	54,139,885.0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京航安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作为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意源达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作为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宜兴远投，详见本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远东电缆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线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远东电缆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线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复合技术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线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买卖宝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网络服务	100		投资设立
交易中心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网络现货交易	100		分立
安徽电缆	安徽天长	安徽天长	线缆	61.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圣达电气	江苏泰兴	江苏泰兴	铜杆、线缆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艾能电力	上海黄浦	上海黄浦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水木源华	北京海淀	北京海淀	电力监控及自动化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远东福斯特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电池制造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京航安	北京	北京	机场工程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远东新能源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光伏电站技术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华智检测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线缆检测	100		投资设立
集成科技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55		投资设立
远东新材料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100		投资设立
天长远电	安徽天长	安徽天长	光伏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福斯特江苏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锂电池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宜兴远电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光伏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福能动力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电池制造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洲弘强	江西宜春	湖南株洲	电池制造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福能	江西宜春	广东东莞	电池制造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意源达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变压器生产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邦正机电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电气安装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柯坪远投	新疆阿克	新疆阿克	光伏发电、太阳能	90		投资设立

	苏	苏	设备制造			
福斯特宜兴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新能源研发		100	投资设立
宜兴远投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新能源研发	90		投资设立
远东智投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远东宜春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光伏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远东泰兴	江苏泰兴	江苏泰兴	光伏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远能智慧	北京	北京	施工总承包	100		投资设立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柯平远投、福斯特宜兴公司、宜兴远投、远东智投、远东宜春、远东泰兴、等尚未有业务发生。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并取得京航安、意源达, 详见本附注八、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邦正机电系意源达全资子公司, 远能智慧系集成科技全资子公司, 福能动力、株洲弘强、东莞福能系远东福斯特全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电缆	38.55	10,605,255.40		110,103,156.38
圣达电气	25	110,772.26		17,381,922.63
水木源华	30	6,645,102.72	4,500,000.00	104,201,144.25
艾能电力	30	1,189,616.44	34,036,900.00	28,331,282.30
京航安	49	29,883,542.76		169,827,301.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电缆	488,338,811.81	245,347,802.94	733,686,614.75	389,048,210.11	59,027,104.05	448,075,314.16	370,134,818.55	307,191,461.09	677,326,279.64	356,100,443.54	63,125,055.29	419,225,498.83
圣达电气	158,054,764.24	258,835,079.40	416,889,843.64	345,790,287.84	1,571,865.29	347,362,153.13	153,676,384.25	96,432,073.2	250,108,891.57	179,243,793.39	1,780,496.72	181,024,290.11
水木源	508,198,828.28	76,066,481.8	584,265,310.12	298,160,431.87	1,110,189.16	299,270,621.03	309,024,117.	16,444,015.	325,468,519.	72,460,907.1	1,881,461.76	74,342,368.8

华		4					59	3	12	3		9
艾能电力	1,345,824,005.63	17,546.26	1,363,370,270.49	1,268,383,628.92	549,033.91	1,268,932,662.83	907,807,870.59	12,918.23	920,726,107.42	716,098,617.48	698,770.43	716,797,387.91
京航安	738,084,601.93	125,513,950.71	863,598,552.64	501,184,254.04	15,827,968.71	517,012,222.7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电缆	1,189,217,019.24	27,510,519.78	27,510,519.78	22,242,808.48	628,734,228.61	1,352,640.24	1,352,640.24	78,846,854.66
圣达电气	533,427,100.68	443,089.05	443,089.05	10,877,054.96	386,324,240.66	-422,791.14	-422,791.14	1,466,758.18
水木源华	304,961,719.88	22,339,995.19	22,339,995.19	-64,506,089.70	208,997,761.63	65,454,025.71	65,454,025.71	4,173,199.75
艾能电力	832,145,521.36	3,965,388.15	3,965,388.15	-245,760,665.16	707,063,272.98	45,465,035.83	45,465,035.83	-203,429,908.66
京航安	396,930,153.81	60,986,821.96	60,986,821.96	64,381,802.5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监察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应收账款。销售部门密切跟踪汇率走势，洽谈业务时对汇率影响留有余地；此外，公司还可与银行签订远期外汇合同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此外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较少存在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因此，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合同前，本公司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的应用中，本公司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其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以下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的具体计量政策见本附注五、10（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期末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情况。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远东控股集团	江苏宜兴	投资咨询	66,600	67.14	67.14

其他说明：

蒋锡培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随时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
爱普高分子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联营
苏州福瑞智电电气有限公司	联营
清电（北京）智慧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无锡远东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无锡远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远东电缆专卖店	委托他人承包经营的公司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控股集团的联营公司
江苏奥思达干细胞有限公司	远东控股集团的联营公司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控股集团的参股公司
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
蒋锡培夫妇	实际控制人
蒋承志	蒋锡培之儿子、董事长
关键管理人员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爱普高分子	电缆辅料	1,212.03	1,068.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置业	线缆	71.42	12.93
远东物业	线缆	77.10	4.81
远东控股集团	移动电源	2.04	-
专卖店	线缆	20,472.31	15,822.70
爱普高分子	电缆辅料	6.57	1.37
远东光电	线缆	-	148.19
福瑞智电	配电监测产品	107.56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远东电缆	专卖店	其他资产托管			协议定价	156.32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营销并加强管理，远东电缆分别出资 20—60 万元与公司营销经理在全国各地设立专卖店，远东电缆合计出资 4,205.70 万元，并与营销经理签订承包合同，约定专卖店由承包人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债权由承包人享有，债务由承包人承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承担任何连带经济责任；承包期内，营销经理按月上交承包金，金额根据区域不同从 500 元至 1,500 元不等。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爱普高分子	远东公寓	5.68	2.07

爱普高分子	厂房及办公用房	39.94	43.08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远东控股集团	129,660.00	2014/11/13	2022/9/2	否
蒋锡培夫妇	97,300.00	2017/5/4	2022/9/2	否
蒋承志	1,252.17	2016/11/1	2018/1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32.40	921.0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专卖店	2,205,079.52	1,703,927.45	3,080,794.60	2,071,051.23
应收账款	凌志环保	2,131,410.60	1,278,846.36	3,281,410.60	656,282.12
应收账款	远东光电	1,733,763.58	346,752.72	1,733,765.00	
应收账款	远东置业	59,348.07		117,885.20	
应收账款	远东物业			56,250.65	
应收账款	福瑞智电	504,689.67	25,234.48		

应收账款	爱普高分子	85,117.50			
应收账款	控股集团	23,940.00	1,197.00		
预付账款	爱普高分子			210,022.89	
其他应收款	爱普高分子	753,149.17		353,792.17	
其他应收款	奥思达			2,700,000.00	1,3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青海创业			2,390,690.39	2,390,690.3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爱普高分子	1,128,672.14	1,119,823.44
预收款项	专卖店	15,573,640.04	35,752,136.97
其他应付款	远东物业	-	105,45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1) 与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①本公司起诉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15年10月21日,本公司与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恩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三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普有限”)100%的股权转让给荣恩公司,转让价格32,000万元,加上三普有限应付本公司5,000万元往来款项,荣恩公司共计应付本公司37,000万元。其中30,000万元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支付,2,000万元于公章证照交接手续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3,000万元于股权转让工商登记变更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最后一笔款项2,000万元在有关土地使用权及GSP大楼房产完成权属变更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现本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而西藏荣恩未按约支付款项,尚欠5,000万元。本公司于2016年7月4日起诉至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宁中院”),西宁中院于2016年8月29日开庭审理此案,我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收到西宁中院(2016)青01民初2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西藏荣恩给付本公司5,000万元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收到西宁中院民事裁定书(<2017>青01民初52号),该案中止诉讼。

②三普有限起诉本公司诉讼事项

2016年11月8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应诉通知书》(<2016>青01民初370号)三普有限称:2016年6月本公司向三普有限增资过程中,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且增资资产存在质量瑕疵,遂起诉至西宁中院,要求本公司补足增资不实的资产差额37,581,973元,赔偿损失1,297,336元,并对增资资产质量重大缺陷进行修复(修复费用预计29,937,290.42元),要求本公司返还三普有限财政补贴款1,000万元并向三普有限支付利息(自2015年6月4日起,按同期贷款利率计至实际支付时为止,暂计算至起诉时为616,250.00元)等。

2017年8月16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民事裁定书,驳回三普有限全部诉讼请求。

西藏荣恩不服西宁中院判决,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青海省高院)提起上诉,2018年1月11日,本公司收到青海省高院民事裁定书([2017]青民终187号),撤销西宁中院<2016>青01民初370号民事判决,发回西宁中院重审。

目前案件尚在进行中。

③西藏荣恩起诉本公司的诉讼事项

2017年2月14日,本公司收到西宁中院《应诉通知书》(<2017>青01民初40号),上述西藏荣恩与本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收到西宁中院民事裁定书(<2017>青01民初40号),该案中止诉讼。

(2) 艾能电力与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17年2月13日,艾能电力就泰玺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事宜起诉至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返回保证金2,100万元及2015年6月11日至今利息。本案于2018年1月11日开庭,目前尚在等待法院判决。

(3) 与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诉讼事项

2016年1月,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及子公司远东电缆(远东控股集团及远东电缆以下统称为“原告”)的通知,原告于2015年12月31日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以下简称“被告”)侵害原告荣誉权向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受理,并于2016年1月6日收到宜兴市人民法院下发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6>苏0282民商字第155号)。该案经过多次协调,原告向宜兴市人民法院提出了撤诉(<2016>苏0282民初155号)。2017年3月,因被告未兑现承诺向原告赔礼道歉,为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原告重新向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停止侵害原告名誉,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2,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4) 信用证

2017年1月6日，远东电缆开具信用证6.24亿日元，保证金人民币2,000.00万元。该信用证交付给供应商Tex Technology Inc，用于购买锂电铜箔阴极钛辊。截止2017年12月31日，信用证已兑付4.16亿日元，保证金剩余人民币781.18万元。

2017年9月8日，远东电缆代圣达电气开具信用证1.5亿日元，保证金人民币378万元。该信用证交付给供应商Tex Technology Inc，用于采购电解铜箔生箔一体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8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7年度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3G瓦时高能量密度动力储能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总投资38.89亿元，项目资金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不足部分自筹），募集金额调整为不超过27.54亿元。截止报告期末，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完成。

2017年7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收购水木源华30%少数股权。截止2018年3月31日，水木源华已完成工商变更，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8月，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收购艾能电力30%少数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艾能电力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二大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二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智能电缆及其他电缆分部和智慧能源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线电缆、买卖宝和交易中心手续费和智慧能源（电力监控通讯装置与自动化系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和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财务报表按照本附注三、25所述的会计政策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智能电缆及其他电缆分部	智慧能源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4,182,058,170.11	3,018,351,707.43	17,253,060.13	17,183,156,817.41
主营业务成本	12,525,730,994.36	2,457,973,604.04	16,782,902.95	14,966,921,695.45
资产总额	20,292,279,591.37	5,674,102,131.93	7,107,082,778.73	18,859,298,944.57
负债总额	11,544,336,920.46	4,211,053,620.20	2,904,560,340.92	12,850,830,199.7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0	2.17	25,000,000.00	50.00	25,000,000.00	50,000,000.00	6.04	25,000,000.00	50.00	2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5,017,061.70	97.83	20,060,531.04	8.90	2,234,956,530.66	777,332,817.29	93.96	21,178,039.09	2.72	756,154,778.20
组合1：账龄组合	25,559,739.92	1.10	20,060,531.04	78.48		53,702,775.27	6.49	21,178,039.09	39.44	32,524,736.18
组合2：关联方组合	2,229,457,321.78	96.73	-	-	2,229,457,321.78	723,630,042.02	87.47	-	-	723,630,042.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2,305,017,061.70	100.00	45,060,531.04	1.95	2,259,956,530.66	827,332,817.29	100.00	46,178,039.09	5.58	781,154,778.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三普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50.00	按预计无法收回款项的最佳估计数计提
合计	50,000,000.00	25,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920.00	1,896.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920.00	1,896.00	5.00
1 至 2 年	577,203.83	57,720.38	10.00
2 至 3 年	1,200,000.00	240,000.00	20.00
3 至 4 年	243,680.46	121,840.23	50.00
4 至 5 年	19,309,306.01	15,447,444.81	80.00
5 年以上	4,191,629.62	4,191,629.62	100.00
合计	25,559,739.92	20,060,531.04	78.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17,508.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2,229,457,321.78	723,630,042.02
其他往来款项	75,559,739.92	103,702,775.27
合计	2,305,017,061.70	827,332,817.2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电缆	往来款	2,111,525,596.02	1 年以内	90.82	
艾能	往来款	79,419,600.00	1 年以内	3.42	
三普有限	往来款	50,000,000.00	3 年以内	2.15	25,000,000.00
远东福斯特	往来款	33,803,888.00	1 年以内	1.45	
集成科技	往来款	21,368,000.00	1 年以内	0.92	
合计	/	2,296,117,084.02	/	98.76	25,000,0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93,484,520.84		6,593,484,520.84	5,834,184,520.84		5,834,184,520.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795,691.99		31,795,691.99	16,459,119.91		16,459,119.91
合计	6,625,280,212.83		6,625,280,212.83	5,850,643,640.75		5,850,643,640.75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电缆	1,571,458,410.79	-	-	1,571,458,410.79	-	-
新远东电缆	954,078,911.93	-	-	954,078,911.93	-	-
复合技术	685,227,577.12	-	-	685,227,577.12	-	-
买卖宝	108,000,000.00	-	-	108,000,000.00	-	-
安徽电缆	201,245,000.00	-	-	201,245,000.00	-	-
圣达电气	70,939,050.00	-	-	70,939,050.00	-	-
水木源华	392,515,571.00	-	-	392,515,571.00	-	-
艾能电力	292,220,000.00	-	-	292,220,000.00	-	-
远东福斯特	1,450,000,000.00	-	-	1,450,000,000.00	-	-
华智检测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交易中心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远东新能源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集成科技	5,500,000.00	20,000,000.00	-	25,500,000.00	-	-
天长远电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京航安	-	729,300,000.00	-	729,300,000.00	-	-
合计	5,834,184,520.84	759,300,000.00	-	6,593,484,520.84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 投资损益	收益 调整	变动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准备		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随时融	7,383,958.60	-	-	-202,858.04	-	-	-	-	-	7,181,100.56
爱普高分子	9,075,161.31	-	-	-452,399.64	-	-	-	-	-	8,622,761.67
苏州福瑞		15,000,000.00		991,829.76	-	-	-	-	-	15,991,829.76
小计	16,459,119.91	15,000,000.00	-	336,572.08	-	-	-	-	-	31,795,691.99
合计	16,459,119.91	15,000,000.00	-	336,572.08	-	-	-	-	-	31,795,691.99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艾能电力 51% 的股权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并购借款。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919,600.00	10,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6,572.08	-1,479,573.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3,800,000.00	-
合计	244,056,172.08	-10,929,573.7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84,28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净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02,721.30	政府补助与贴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34,944.5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967,378.95	银行理财收益与专卖店承包金收入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43,942.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1,183.4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4,818.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748,451.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948,160.35	
合计	29,194,454.0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1	0.0230	0.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0099	0.009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年度报告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蒋承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